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Shennong Autoclave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江苏神农

主办券商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二〇一五年三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远华，直接持有本公司 92% 的股份。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时，陈远华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若其利用职权，可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二、客户行业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在制药企业，公司收入受制药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额的影响较大，一旦制药企业对灭菌设备的采购量降低，公司收入将受到较大的影响。

三、质量控制的风险

消毒灭菌设备的生产和使用都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和安全规范，产品灭菌效果的好坏将最终影响相关人员的人身健康安全，若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人身或财产损害，将对企业未来发展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四、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经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2000500，发证时间：2012 年 8 月 6 日，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五、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42.16 万元、2,446.35 万元以及 3,076.44 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9、3.48 和 1.30。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

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六、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827.81万元、581.91万元和-608.42万元。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而无法保证正常的采购付款及日常运营付款，并对业务规模扩大造成影响。

七、关联方资金往来较大的风险

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而公司下游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导致公司流动资金受限。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通过向关联方借款的形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2年末、2013年末以及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分别为76.02万元、60.09万元和632.65万元。公司在运营资金方面对股东借款存在较大的依赖。与关联方之间较大金额的资金往来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0
释义.....	6
第一节基本情况	7
一、公司基本情况.....	7
二、股份挂牌情况.....	8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8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8
三、公司股权结构.....	9
（一）股权结构图.....	9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9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 况.....	9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10
（五）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0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5
（一）董事基本情况.....	15
（二）监事基本情况.....	16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6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7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18
（一）主办券商.....	19
（二）律师事务所.....	19
（三）会计师事务所.....	19

（四）资产评估机构.....	20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20
（六）拟挂牌场所.....	20
第二节公司业务	21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21
（一）公司主营业务.....	21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2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24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4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25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27
（一）公司业务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27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29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32
（四）资质、认证及荣誉情况.....	32
（五）公司的特许经营权.....	33
（六）员工情况.....	33
四、业务相关情况.....	35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35
（二）主要客户情况.....	36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37
（四）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3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3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风险特征.....	40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40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46
（四）行业的周期性、地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46
七、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46

(一)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46
(二) 公司的竞争优势.....	47
(三) 公司的竞争劣势.....	47
(四) 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48
第三节公司治理	49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49
(一) 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49
(二) 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49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50
(一)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50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52
三、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53
四、公司的独立性.....	53
(一) 业务独立.....	53
(二) 资产独立.....	54
(三) 人员独立.....	54
(四) 财务独立.....	54
(五) 机构独立.....	54
五、同业竞争情况.....	55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55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55
六、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情况.....	55
(一) 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55
(二) 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56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56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57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	

股份的情况如下:	57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57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57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58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况.....	58
八、近二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58
(一) 近二年董事变动情况.....	58
(二) 近二年监事或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59
(三) 近二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59
第四节公司财务	60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60
(一)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60
(二) 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72
二、审计意见.....	72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72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72
(二) 遵守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72
(三) 会计期间.....	72
(四) 记账本位币.....	72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72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73
(七) 金融工具.....	73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76
(九) 存货.....	77
(十) 投资性房地产.....	77
(十一) 固定资产.....	78
(十二) 在建工程.....	79

（十三）借款费用.....	79
（十四）无形资产.....	80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81
（十六）预计负债.....	81
（十七）收入.....	81
（十八）政府补助.....	82
（十九）所得税.....	83
（二十）经营租赁.....	84
（二十一）职工薪酬.....	84
（二十二）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85
（二十三）安全生产费用.....	85
（二十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86
（二十五）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86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6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和毛利情况.....	86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93
（三）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94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96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117
（六）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24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27
（一）关联方.....	127
（二）关联方交易.....	128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31
六、其他注意事项.....	133
（一）或有事项.....	133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33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33
七、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33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34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34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134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134
九、子公司的情况.....	134
十、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35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35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36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36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37
十一、风险因素.....	139
(一) 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139
(二) 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139
(三) 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140
(四) 关联方资金往来较大的风险.....	140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江苏神农	指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神农有限	指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有限公司、张家港市神农药机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1-9月
张家港工商局	指	苏州市张家港工商行政管理局
苏州工商局	指	江苏省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泰博机械	指	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凌锐机械	指	张家港凌锐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推荐挂牌项目内部审核小组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由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的《江苏神农灭菌设备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的统称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Shennong Autoclave Co., Ltd.

法定代表人：陈远华

有限公司成立时间：2001年4月10日

股份公司成立时间：2014年9月18日

注册资本：1045万元

住所：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封庄村

邮政编码：215631

董事会秘书：蒋忠伟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是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药专用设备制造（C3544）

主营业务：消毒灭菌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2725963-8

联系电话：0512-58783598

联系传真：0512-58783598

公司网址：www.china-autoclave.com

电子信箱：steven1211@aliyun.com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江苏神农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045 万股

挂牌日期：

交易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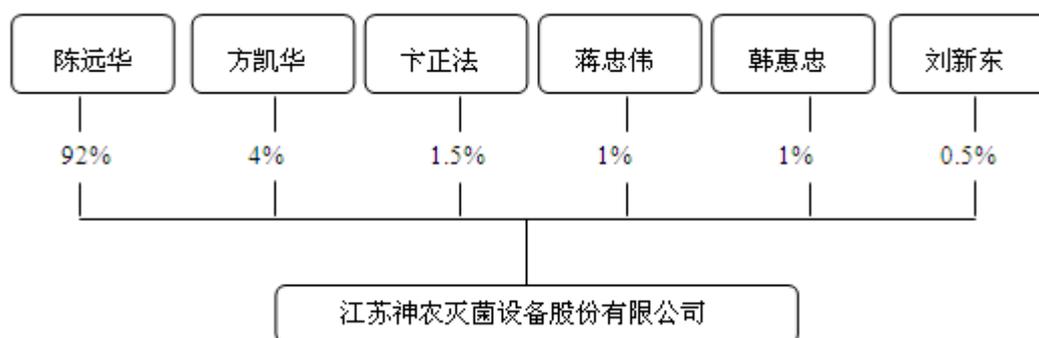
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公司法》及《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外，公司章程未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无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目前股东均为发起人，公司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未满一年，公司本次无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陈远华直接持有公司 961.4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92.00%，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陈远华，男，196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1991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上海医用核子仪器厂消毒器分厂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2001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

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持股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 争议事项
1	陈远华	961.40	92.0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2	方凯华	41.80	4.0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3	卞正法	15.675	1.5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4	蒋忠伟	10.45	1.0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5	韩惠忠	10.45	1.0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6	刘新东方	5.225	0.50	自然人股东	直接持股	无
合计		1045.00	100.00	-	-	-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方凯华系公司股东陈远华的姐夫。除上述关联关系以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五) 公司的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2001年4月，有限公司设立

根据出资人陈远华、方凯华于2001年4月1日签订的《张家港市神农药机有限公司章程》，有限公司设立时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远华	货币	38.00	65.52
2	方凯华	货币	20.00	34.48
合计			58.00	100.00

注：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名称为“张家港市神农药机有限公司”，2011年1月10日，有限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将企业名称变更为“江苏神农灭菌设备有限公司”

2001年4月9日，苏州勤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勤公证验内字（2001）第309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1年4月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陈远华、方凯华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58万元。

2001年4月10日，张家港工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2103123）。根据该营业执照的记载，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2001

年4月10日，名称为张家港市神农药机有限公司，住所为南沙镇香山路，法定代表人为陈远华，注册资本58万元人民币，营业期限为2001年4月10日至2011年4月9日，经营范围为制药机械、化工设备、电器控制设备制造、销售。

2、2003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3年8月2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8万元增加至2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陈远华以货币出资122万元、方凯华以货币出资20万元认缴。

根据各股东于2003年8月29日签订的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远华	货币	160.00	80.00
2	方凯华	货币	40.00	20.00
合计			200.00	100.00

2003年8月28日，张家港扬子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张扬会验字（2003）第008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3年8月27日，有限公司已收到陈远华、方凯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42万元。

2003年8月29日，张家港工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2103123）。根据该营业执照的记载，公司注册资本为200万元人民币。

3、2009年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9年1月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原来的200万元增加至10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陈远华以货币出资800万元认缴。

根据各股东于2009年1月8日签订的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远华	货币	960.00	96.00

2	方凯华	货币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2009年1月14日，苏州中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信验字（2009）第024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09年1月9日，有限公司已收到陈远华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00万元。

2009年1月20日，张家港工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000039469）。根据该营业执照的记载，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

4、2014年3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年3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吸收卞正法、蒋忠伟、韩惠忠、刘新东为公司新股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1045万元。新增的45万元注册资本由陈远华以货币出资1.4万元，方凯华以货币出资1.8万元，卞正法以货币出资15.675万元，蒋忠伟以货币出资10.45万元，韩惠忠以货币出资10.45万元，刘新东以货币出资5.225万元认缴。

根据各股东于2014年3月25日签订的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修正案，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远华	货币	961.40	92.00
2	方凯华	货币	41.80	4.00
3	卞正法	货币	15.675	1.50
4	蒋忠伟	货币	10.45	1.00
5	韩惠忠	货币	10.45	1.00
6	刘新东	货币	5.225	0.50
合计			1045.00	100.00

2014年4月10日，苏州中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信验字（2014）第072号《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2014年3月2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陈远华、方凯华、卞正法、蒋忠伟、韩惠忠、刘新东缴纳的新增出资额人民币90万元，其中，4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余额4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3月31日，张家港工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本次注册资本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000039469）。根据该营业执照的记载，注册资本为1045万元整。

5、2014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7月30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审字(2014)01247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为人民币33,637,557.77元，扣除专项储备净资产审计值为32,046,033.43元。

2014年8月1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对公司净资产进行评估，天健兴业出具天兴评报字（2014）第0799号《评估报告》，有限公司以2014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4807.83万元。

2014年8月3日，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同意由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4）01247号《审计报告》，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3,637,557.77元，扣除专项储备净资产审计值为32,046,033.43元，按照1:0.3261的比例折股1,045万元，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差额部分即21,596,033.43元计入资本公积。折股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5万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

2014年8月18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的原股东为发起人，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衡审字(2014)01247号《审计报告》，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33,637,557.77元，扣除专项储备净资产审计值为32,046,033.43元，折为1,045万股股份，净资产高于股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折股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5万元，股份总数为1,045万股。

2014年8月18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天衡审字(2014)

00083 号《验资报告》，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确认各发起人的出资均按照《发起人协议》全额到位。

2014 年 8 月 18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工作报告〉的议案》、《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选举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选举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公司设立及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的议案》、《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经营期限〉的议案》、《关于〈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整体费用承担〉的议案》等一系列议案。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陈远华	净资产折股	961.40	92.00
2	方凯华	净资产折股	41.80	4.00
3	卞正法	净资产折股	15.675	1.50
4	蒋忠伟	净资产折股	10.45	1.00
5	韩惠忠	净资产折股	10.45	1.00
6	刘新东	净资产折股	5.225	0.50
合计			1,045.00	100.00

2014 年 9 月 18 日，股份公司取得了苏州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000039469）。根据该营业执照记载，股份公司名称为江苏神农

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住所为金港镇后滕封庄村；法定代表人为陈远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5 万元；营业期限为永久经营；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制药机械、化工设备、电器控制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领域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陈远华，系股份公司董事长，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方凯华，男，1965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1984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南沙建筑公司施工员；2001 年 4 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有限公司，历任生产制造部技术员、车间主任、销售部总监；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3、卞正法，男，196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工程师职称。1992 年 3 月至 2001 年 6 月就职于上海医用核子仪器厂消毒器分厂，历任技术员、技术部经理；2001 年 7 至 2014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设计技术部总工程师；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4、蒋忠伟，男，1980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就职于名硕电脑（苏州）有限公司，历任技术员、AOI 测试工程师、制程工程师；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2

月任无锡荣志电子有限公司 SMT 车间主任；2008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质保工程师兼销售部外贸部长；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5、韩惠忠，男，1975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3 年 12 月任张家港统清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科长；2004 年 1 月至今任张家港保税区物产钢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1、刘新东，男，1969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4 年 10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苏州国征药业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 年 4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销售部部长；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销售部部长、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2、李跃良，男，196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8 年 7 月至 1992 年 6 月任南沙建筑公司职工；1992 年 7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镇山铆焊厂职工；200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生产制造部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3、邹敏，男，198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有限公司设计技术部技术员；2014 年 8 月至今任职工代表监事、设计技术部技术员，任期三年，自 2014 年 8 月 18 日至 2017 年 8 月 17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陈远华，系股份公司总经理。陈远华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方凯华，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方凯华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

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3、卞正法，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卞正法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4、蒋忠伟，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蒋忠伟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5、余敏芳，女，198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9年3月至2009年12月任无锡双宇自动化控制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1月至2013年5月任江苏省张家港市恒广国际购物广场总台；2014年2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4年8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2014年8月18日至2017年8月17日。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65,723,814.04	72,404,288.51	75,243,064.04
股东权益合计(元)	34,243,025.82	31,809,997.98	26,163,748.8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 股东权益合计(元)	34,243,025.82	31,809,997.98	26,163,748.82
每股净资产(元)	3.28	3.18	2.6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28	3.18	2.62
资产负债率(%)	47.90	56.07	65.23
流动比率(倍)	1.41	1.24	1.07
速动比率(倍)	0.89	0.92	0.64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36,022,640.25	83,362,003.61	38,852,238.33
净利润(元)	830,562.74	5,157,726.78	671,090.8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元)	830,562.74	5,157,726.78	671,09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38,354.66	4,938,048.05	790,039.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838,354.66	4,938,048.05	790,039.47
毛利率（%）	23.35	21.67	19.58
净资产收益率（%）	2.53	17.94	2.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55	17.18	3.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52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52	0.0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30	3.48	1.39
存货周转率（次）	2.19	4.62	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084,154.00	5,819,145.14	8,278,113.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58	0.58	0.83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产品销售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产品销售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数/期末股本总额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利润；NP 为报告期净利润；E₀ 为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注册资本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住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电话：0512-62938562

传真：0512-62938561

项目小组负责人：陆圣江

项目小组成员：许焰、赵昕怡、陈玲、吴锴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有彬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01号渣打银行大厦7层

联系电话：021-60795656

传真：021-58878852

经办律师：崔岳、王成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合伙人：余瑞玉

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万达广场商务楼B座19-20楼

联系电话：025-84711188-8538

传真：025-84724882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馨康、吴霆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建民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A 座 23 层 2306A 室

联系电话：010-68083097、010-68081474

传真：010-68081109

经办注册评估师：纪学春、谭正祥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一）公司主营业务

江苏神农是一家专业从事消毒灭菌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制造、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制药机械、化工设备、电器控制设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领域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并对外销售的产品主要为消毒灭菌设备，公司产品通过高温蒸汽杀灭或者去除物体上所有微生物，使之达到无菌保障水平，主要用于制药企业、医药及实验室等领域。

公司产品按工作原理可分为脉动式和水浴式，按结构可分为立式和台式，按用途可分为纯灭菌式、检漏式、多功能式等。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各系列又根据不同蒸汽耗量、灭菌车等指标设计有多种规格。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5大系列，分别为压力蒸汽系列、脉动真空系列、水浴系列、安瓿检漏系列和多功能系列，相关系列产品及特点具体介绍如下：

1、压力蒸汽系列

生物制药过程中，无菌、无热源的要求很高，相应对灭菌柜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该系列产品为设备附有标准的16个温度探头的GMP验证口，可匹配符合PIII、PIV实验室要求的保压灭活和灭活罐灭系统，真空泵前装有冷却蒸汽冷凝装置，采用内外双层结构，工作过程中内层为压力蒸汽，套层采用普通锅炉蒸

汽，过菌器在线灭菌，同时具有真空排气及干燥功能。

该系列灭菌柜主要用于生物制药行业对以下几大产品的湿热灭菌操作：百级洁净区域的无菌衣；各种抗生素灌装用的胶塞、冻干粉用西林瓶及胶塞等。

压力蒸汽系列



2、脉动真空系列

该系列灭菌柜是我国新一代适合于衣物、敷料、金属器械、培养基及玻璃器皿等进行灭菌干燥处理的设备。

该系列灭菌柜严格按照 GB150《钢制压力容器》设计制造验收的箱体，使用国家专利的门锁装置和国家专利的内充气式密封技术，采用 PLC、人机界面全自动控制，设备附有标准的 16 个温度探头的 GMP 验证口，独立的温度监控系统，真空泵前装有冷却蒸汽冷凝装置，具有自动温度记录，真空干燥等功能。

该系列灭菌柜广泛用于医院供应室和手术室、制药厂、实验室、科研等单位对物品作消毒灭菌之用。

脉动真空系列



3、水浴系列

该系列灭菌柜利用过热循环水作为灭菌加热载体，对物品进行水淋式灭菌操作。在整个工作过程中，过热水运行于一个相对封闭的循环系统。该设备具有热效率高、温度均匀性、温度调控范围等一系列优点，并且有效防止工作过程中的二次污染，辅以反压保护措施。

该系列灭菌柜能广泛用于制药行业对玻璃瓶装、安瓿瓶装、塑料瓶装、塑料软袋装等液体进行高、低温灭菌操作。

水浴系列



4、安瓿检漏系列

该系列灭菌柜是一种使用智能操作的安瓿灭菌检漏清洗设备，使用国家专利的门锁装置和国家专利的内充气式密封技术，设备附有标准的 16 个温度探头的 GMP 验证口。灭菌结束后通过真空或真空加色水检漏，保证废品检出率 100%。

该系列灭菌柜主要用于安瓿、口服液、小输液瓶等药品制剂的灭菌和检漏处理。

安瓿检漏系列



5、多功能中药灭菌系列

该系列灭菌柜为卧式长方型，采用内、外蒸汽加热的方法使柜体的空间得以充分的利用，柜体内部还设计有独特的防潮装置，可有效消除传统蒸汽灭菌的中药粉剂结块现象。

该系列灭菌柜适用于中药厂及中药材加工企业，主要用于含生药原粉的中成药产品及各种香辛料等调味品进行灭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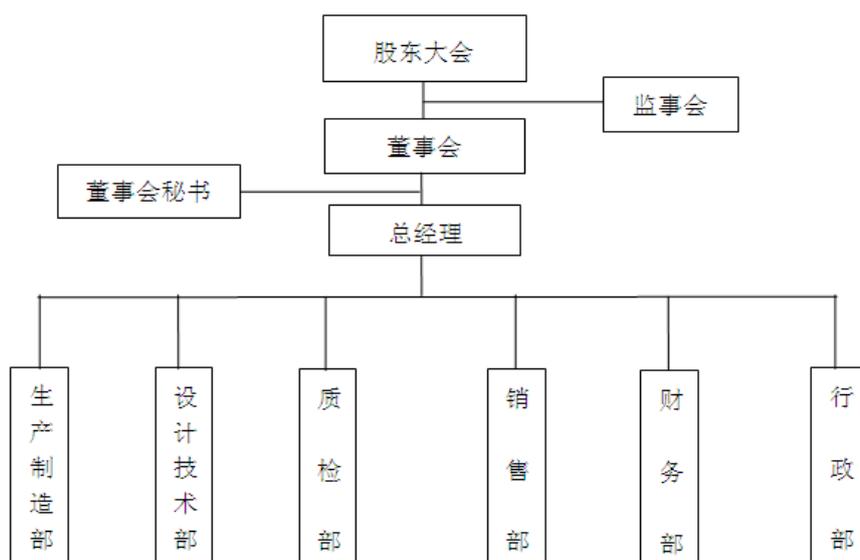
多功能中药灭菌系列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以总经理陈元华为核心组建管理团队，规划组织结构，统管公司下设部门。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各部门职责如下：

总经理	负责公司总体经营策划，公司生产经营的组织管理。
生产制造部	负责生产计划的安排，协调人，财，物的资源配置，并负责生产一线的安全管理，统计和分析各生产单位的相关数据，为生产决策提供依据。
设计技术部	组织技术人员编制设备方案，并进行设计图纸会审工作，技术核定工作，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及时性，完整性。
质检部	负责建立企业的品质管理体系，研究品质控制方针，并贯彻落实公司质量方针和质量目标承担企业的品质管理、品质改善以及品质决策工作。
销售部	组织实现公司制定的销售目标，制定和实施销售政策与销售计划，进行市场预测，确定顾客需求及时获得产品销售信息并进行销售工作的监察与评估。
行政部	负责公司文件的管理，人员招聘，协调，沟通公司内外关系，处理公司日常接待工作；负责公司总务后勤保障工作。
财务部	公司财务管理的综合部门，全面负责日常财务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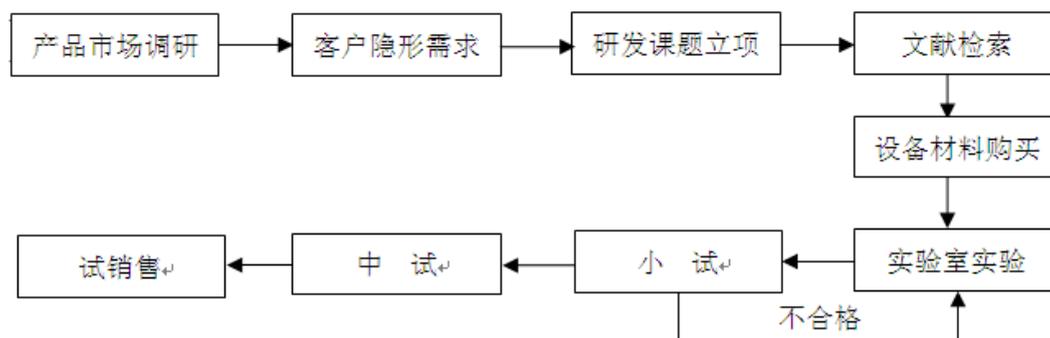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主要业务流程包括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四个环节，具体如下：

1、研发流程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产品及工艺研发设计主要由设计技术部负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拥有 13 项发明专利、17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2 项外观设计专利，掌握了多种系列和规格的消毒灭菌柜产品的关键制造技术。

公司研发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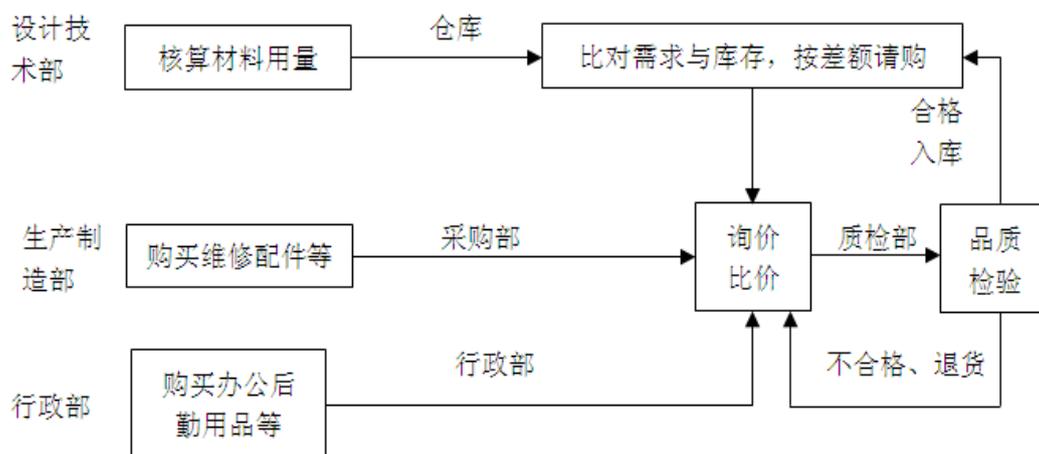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物料采购由生产制造部下属的二级部门采购部具体执行，销售部在合同评审会完会当日或根据总经理室指示开具生产加工单交设计技术

部及生产制造部，设计技术部在接到加工单当日开具材料明细表请购单，报送总经理审批后，送交采购部询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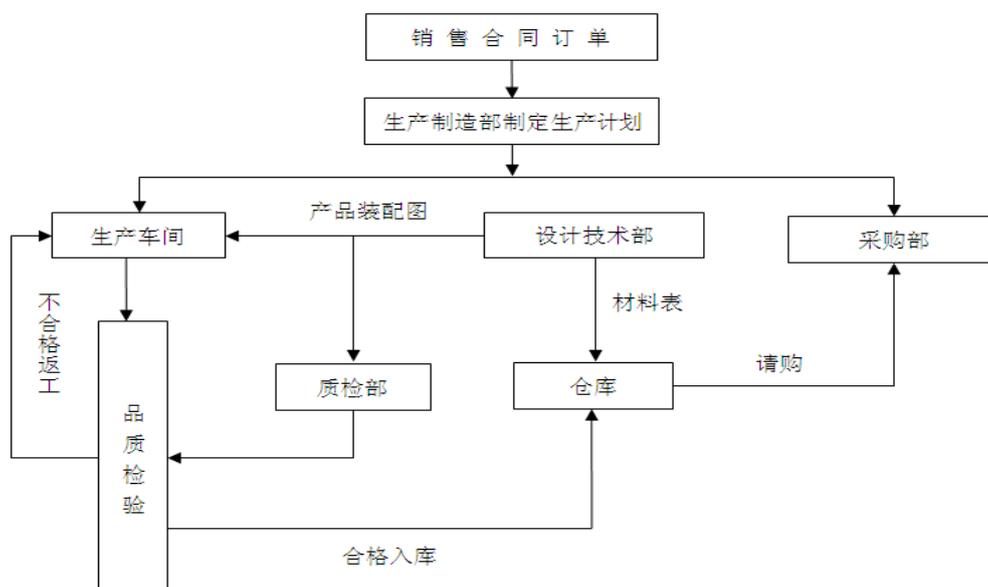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3、生产流程

目前，公司拥有齐备的加工、装配及检测所需的机械设备及人员配置。公司通过采购金属材料、橡胶材料和电子仪器等原辅材料，利用相应设备进行裁剪、焊接、打磨等工序后装配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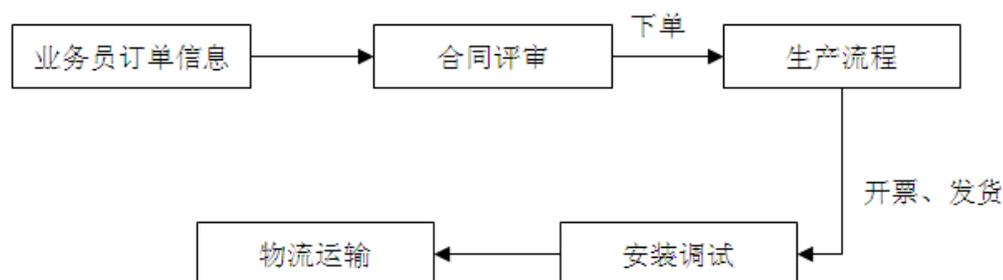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以销售订单驱动生产活动。公司生产流程如下图所示：



4、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部负责对公司产品对外销售,随时掌握市场动态,发掘潜在客户群,并根据目标客户信息进行针对性的跟踪开发。公司与众多客户建立了常年的合作关系,并安排专人负责客户服务,了解客户需求。

公司销售流程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一) 公司业务所使用的核心技术

公司始终非常重视创新和自主知识产权技术产品的开发,现持有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2000500),有效期至2015年8月6日。

1、灭菌设备柜门的锁紧技术

柜门与柜体上的与柜门对应的门圈,门圈的上下侧设置有一对互相配合的水平锁扣,门圈的左右侧设置有至少一对互相配合的垂直锁扣,只需要将手柄轻轻扳动一个很小的角度,便可实现柜门的关闭和开启,操作较传统的锁紧装置更为方便和牢靠。该自主研发的锁紧装置技术已获得国家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200720046111.1)。

2、内充气式密封技术

在密封圈上设置有充气管,确保设备运行的无泄漏性。当关上门体时,门体边框的内侧面就会与内充气式密封圈相接处,然后调节锁紧门钩,使门体紧压在密封圈上,达到密封的目的,该自主研发的内充气式密封技术已获得专利(专利

号：ZL200720046110.7)

3、粉类动态连续灭菌技术

设计出符合粉体灭菌要求，无芯螺旋灭菌室和无芯螺旋冷却器，通过周密的热工计算和实践验证。关键技术使粉体在灭菌整个过程中不使粉体过热炭化和粘结在灭菌室的壳体及螺旋片上，灭菌后的产品不结块不变色，连续运转大大提高生产效率。

4、灌装液体类的连续灭菌技术

连续流水线生产方法是液体灌装类产品湿热蒸汽灭菌的一种发展驱势。以前的重力灭菌、快速冷却灭菌、水浴式灭菌、旋转式灭菌等诸多过程都是间断式的，工作效率低下，连续式灭菌技术能保证玻璃瓶在灭菌过程中连续不断地进出灭菌室，同时稳定灭菌工作压力不产生大的波动。

其灭菌室门的设计具有独特的密封方式以保持柜内压力的平衡，达到高效稳定的灭菌过程。

5、微机数据控制保存技术

最可靠的配套控制模式，即计算机（上位机）+PLC控制+触摸屏。制药行业对灭菌数据的追溯要求相当高，必需保存三年以上的数据资料，为此专门开发了三套数据存贮功能，计算机、触摸屏可单独保存，记录仪可即时打印或保存数据文档，其中任何一套系统不正常丝毫不影响数据的保存，真正做到万无一失。

6、无菌衣清洗、灭菌、干燥一体机技术

灭菌型洗衣机适用于医疗及制药生产过程的无菌环境中的洁净工作服的洗涤、灭菌、干燥多种功能集中于一台设备操作的高性能设备。可以在同一设备内完成进衣物、浸洗、粗洗、精洗、干燥、灭菌、干燥、冷却、出衣物等操作过程，达到缩短洗衣流程和洗衣周期时间及减少污染的目的。

该产品在结构上设计上取得了多种国家专利，独特的门密封装置，机械轴密封装置独有的补气加热干燥装置实现了设备的洗衣灭菌干燥的结合，在国内国际

上是绝无仅有的。

7、清洗灭菌干燥技术

该设备具有灭菌、清洗、干燥三体合一的功能，使成品的整套价格比同类生产设备降低 30%-40%。目前技术水平可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国内尚无灭菌与清洗干燥一体式的灭菌产品供应。

8、水浴通风冷却干燥技术

通风式水浴式灭菌柜采用空气和蒸汽混压灭菌原理进行灭菌，同时两者的混合气体通过一个或多个高能双速鼓风机强制性地灭菌室产品中间循环，不仅提供了良好的热传递，同时保证了温度的均匀分布。水浴以保证温度的均匀性，通风以保证灭菌后的产品干燥，水浴通风有机结合辅以特殊的冷却干燥技术使产品均匀升温快速干燥。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签署之日，公司已拥有 13 项发明专利、17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2 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授权公告日	发明人
1	200710132214.4	灭菌柜柜门的锁紧装置	发明	2011-11-09	陈远华
2	200710132219.7	通风式灭菌柜中的冷却装置	发明	2012-11-14	陈远华
3	200710132222.9	旋转式灭菌装置中的旋转驱动装置	发明	2012-12-26	陈远华
4	200710132213.X	灭菌柜中灭菌车的装卸装置	发明	2012-12-26	陈远华
5	200710132221.4	旋转式灭菌柜中的定位装置	发明	2012-11-14	陈远华
6	200710132218.2	用于旋转式灭菌柜的截止阀	发明	2012-01-11	陈远华
7	200710132216.3	灭菌柜中的蒸汽管路结构和灭菌车	发明	2012-10-10	陈远华
8	200710132211.0	蒸汽灭菌柜中的防潮装置	发明	2012-11-14	陈远华
9	200810177223.X	蒸汽灭菌柜的补气装置	发明	2012-11-14	陈远华
10	201010564054.2	粉体进出料装置	发明	2013-05-29	陈远华

11	201010564076.9	粉体灭菌室的粉体灭菌方法	发明	2013-09-11	陈远华
12	201210180430.7	蒸汽灭菌柜柜门的驱动结构	发明	2014-09-17	陈远华
13	201210180409.7	灭菌车进出灭菌柜的输送装置	发明	2014-02-12	陈远华
14	201220259056.5	输送轨道的升降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1-16	陈远华
15	200720046118.3	旋转式灭菌室中的压紧装置	实用新型	2008-12-03	陈远华
16	200720046110.7	蒸汽灭菌柜的门密封装置	实用新型	2008-10-15	陈远华
17	201220259080.9	平板闸阀中闸板的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13-01-16	陈远华
18	201220259087.0	灭菌盘的堆叠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1-16	陈远华
19	201220259090.2	立式灭菌器中上盖的助开装置	实用新型	2013-01-16	陈远华
20	201220259088.5	输送轨道九十度拐角处的转运机构	实用新型	2013-01-16	陈远华
21	201420138880.4	一种将灭菌盘输送进灭菌柜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王秋、张金铮
22	201420138916.9	能使灭菌柜内的灭菌盘横向振动的振动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王秋、张金铮
23	201420138907.X	一种抽拉式吐包机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王秋、张金铮
24	201420138919.2	灭菌柜中灭菌车上的物料架锁紧结构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王秋、张金铮
25	201420138842.9	自动抓卸瓶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王秋、张金铮
26	201420094547.8	滚筒式灭菌洗衣机的灭菌及减震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陈四杰、孙健
27	201420094567.5	滚筒式灭菌洗衣机的灭菌及快速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陈四杰、孙健
28	201420094568.X	滚筒式灭菌洗衣机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陈四杰、孙健

29	201420094530.2	灭菌洗衣机的灭菌及平移门的连接机构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陈四杰、孙健
30	201420094550.X	滚筒式灭菌洗衣机的灭菌及在线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2014-10-08	陈远华、王琪、陈四杰、孙健
31	201230221301.9	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外观设计	2012-11-14	陈远华
32	201230221344.7	台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外观设计	2012-11-14	陈远华

注 1：实用新型专利有效期自申请日起十年。

上述专利发明人陈远华、王琪、王秋、张金铮、陈四杰、孙健，上述专利均为发明人在执行本单位任务所完成的发明创造或主要利用本单位的物质条件（包括资金、设备、零部件、原材料或者不向外公开的技术资料等）完成的发明创造，不存在涉及到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不存在潜在纠纷。

2、商标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2 项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样式	注册号	权利期限	商品类别
1	江苏神农		1978287	2013年3月14日至 2023年3月13日	11
2	江苏神农		7783076	2011年3月21日至 2021年3月20日	11

3、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面积为 31,078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人	土地使用权证编号	登记时间	终止期限	取得方式	最近一期账面价值（万元）
江苏神农	张国用(2014)第 0690001号	2014-01-03	2062-08-07	出让	1,044.85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机器设备、电器设备及办公电子设备，期末固定资产净值为 8,457,785.41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固定资产类型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9,172,105.45	2,922,736.95	6,249,368.50	68.13%
运输设备	1,435,323.00	1,363,556.81	71,766.19	5.00%
机器设备	3,180,452.57	1,632,569.41	1,547,883.16	48.67%
电器设备	464,766.09	358,912.10	105,853.99	22.78%
办公电子设备	1,185,480.03	702,566.46	482,913.57	40.74%
合计	15,438,127.14	6,980,341.73	8,457,785.41	-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自有房产 15,966.54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抵押 情况
1	张房权证金字第 0000291945 号	金港镇封庄村 3 幢	工业	2210.80	无抵押
2	张房权证金字第 0000291946 号	金港镇封庄村 4 幢	工业	2646.62	无抵押
		金港镇封庄村 5 幢	工业	1385.44	无抵押
		金港镇封庄村 6 幢	工业	2087.42	无抵押
3	张房权证金字第 0000291947 号	金港镇封庄村 7 幢	工业	1182.80	无抵押
		金港镇封庄村 8 幢	工业	292.25	无抵押
		金港镇封庄村 9 幢	工业	3951.98	无抵押
4	张房权证金字第 0000291948 号	金港镇封庄村 10 幢	工业	2209.23	无抵押

（四）资质、认证及荣誉情况

资质名称	取得时间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13-08-06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 省财政局、江苏省国家税 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GF201232000500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 证	2013-08-27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 理局	苏食药监械生产许 2003-0083 号
医疗器械注册证	2011-03-29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	苏食药监械(准)字

(LQ-400 型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理局	2011 第 2570242 号
医疗器械注册证 (YG 系列脉动真空灭菌柜)	2011-03-29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570243 号
医疗器械注册证 (TQ-280 型台式压力蒸汽灭菌器)	2011-08-08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苏食药监械(准)字 2011 第 2570764 号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2011-09-21	江苏省卫生厅	苏卫消证字 2011 第 0054 号
特种设备设计许可证 (压力容器)	2012-01-19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TS1232143—2016
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压力容器)	2014-06-26	江苏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TS2232224—2018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2012-12-10	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AQBIIIQT 苏 201201677
计量合格确认证书	2011-05-26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1 量认企苏字 053376 号
辐射安全许可证	2012-12-14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辐证 (00319)

(五) 公司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 93 人，公司员工业务职能、教育程度和年龄情况如下：

(1) 员工岗位结构情况

岗位结构	人数	比例 (%)
高级管理人员	5	5.38
财务部	3	3.23
销售部	26	27.96
设计技术部	10	10.75
生产制造部	43	46.24
质检部	4	4.30
行政部	2	2.14
合计	93	100.00

公司所属行业已实现高度市场化竞争，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市场开拓

能力是决定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因此公司销售人员较多。

公司生产注重设计和装配环节，而将部分材料加工环节交由其他专业加工厂商进行，设计技术部和生产制造部员工占公司半数人员以上，同时设有质检部、财务部及行政部各自负责质量检验、资金出纳、人事招聘等事务，各部门员工人数能够满足现阶段部门事务需要。

(2) 员工学历结构情况

学历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	12	12.90
大专	16	17.20
中专及以下	65	69.89
合计	93	100.00

公司员工以一线工人居多，公司生产已基本实现自动化控制，操作较为简单，对一线工人的学历要求并不高，因此公司大部分员工学历并不高。公司研发及生产的技术人员大多有大学或大专教育背景，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对专业知识、技能的需求。

(3) 员工年龄结构情况

年龄结构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18-29 岁	31	33.33
30-39 岁	18	19.35
40-49 岁	33	35.48
50-59 岁	11	11.84
合计	93	100.00

公司员工以中青年为主，其余年龄较大员工主要担负后勤保障工作，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需要。

2、核心技术人员

陈远华，工程师，公司多项专利发明人，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组织结构”之“(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方凯华，助理工程师，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卞正法，工程师，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蒋忠伟，工程师，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四、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五大类：压力蒸汽系列、脉动真空系列、水浴系列、安瓿检漏系列和多功能系列。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产品分类构成如下：

产品类别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安瓿系列	130.00	3.95	648.29	8.19	286.55	8.23
压力蒸汽系列	584.02	17.73	1,688.95	21.34	611.50	17.57
多功能系列	801.95	24.34	1,031.75	13.03	621.45	17.85
水浴式系列	1,323.79	40.18	3,278.32	41.41	1,491.24	42.84
脉动真空系列	454.73	13.80	1,268.75	16.03	469.99	13.50
主营业务合计	3,294.49	100.00	7,916.06	100.00	3,480.73	100.00

公司目前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制药企业，新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药品GMP认证）规定制药企业应在2013年12月31日前达到新规要求，导致国内制药企业在2013年大量采购消毒灭菌设备，公司业务也在2013年取得大幅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地区分类构成如下：

地区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

国内	3,018.59	91.63	7,532.00	95.15	3,362.89	96.61
国外	275.90	8.37	384.06	4.85	117.84	3.39
主营业务合计	3,294.49	100.00	7,916.06	100.00	3,480.73	100.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客户群体

消毒灭菌设备产品下游行业包括制药企业、医疗单位、实验室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制药企业。

2、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销售的情况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9月，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4年1-9月		
本溪恒康制药有限公司	1,995,726.50	5.54
湖南汇一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1,153,846.15	3.20
上海通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14,529.91	2.54
辽宁九洲龙跃有限公司	666,666.67	1.85
山东大陆药业有限公司	619,658.12	1.72
合计	5,350,427.35	14.85
2013年		
上海市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5,633,846.15	6.76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制药分公司	2,948,717.95	3.54
四川国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2,299,145.30	2.76
本溪恒康制药有限公司	2,008,547.01	2.41
海南卫康制药（潜山）有限公司	1,965,811.97	2.36
合计	14,856,068.38	17.83
2012年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376,068.38	3.54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107,478.63	2.85
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	1,094,017.09	2.82
上海市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940,170.94	2.42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蓬莱诺康药业有限公司	769,230.77	1.98
合计	5,286,965.81	13.61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3.61%、17.83%和14.85%，公司客户较为分散，不存在依赖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关联方，在公司报告期内各期前5名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原材料情况

公司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金属材料和橡胶材料和电子仪器等材料，上述材料在国内市场中供应充足，市场竞争较为充分。

2、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9月，前五大原材料供应商统计情况如下表所示：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014年1-9月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405,205.60	25.36
江阴市远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957,262.00	15.67
张家港市润德橡塑制品厂	1,430,743.25	5.67
上海基越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1,198,580.00	4.75
张家港保税区国鑫福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03,800.00	4.37
合计	14,095,590.85	55.82
2013年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043,367.86	24.26
江阴市远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6,226,343.50	10.04
昆山建昌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40,970.00	4.42
上海基越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2,435,490.00	3.93
上海瑞唐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2,277,350.00	3.67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
合计	28,723,521.36	46.32
2012 年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6,244,102.77	22.31
昆山建昌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14,822.75	15.42
无锡市汇天不锈钢有限公司	1,624,681.79	5.80
上海瑞唐流体设备有限公司	1,331,750.00	4.76
阿法拉伐（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1,303,200.00	4.66
合计	14,818,557.31	52.94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9 月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2.94%、46.32% 和 55.82%。公司所处行业的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竞争比较充分，在实际操作中，考虑到采购的便利性，公司和主要优秀供应商会保持较为稳定的关系。

（四）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

1、重大销售合同

公司收入主要依靠产品的销售实现，公司综合考虑公司整体订单金额分布结构后，现特选取报告期内单笔订单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订单作为公司重大销售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灭菌柜	2014-08-09	1,200,000.00	履行中
2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制药分公司	灭菌车	2013-07-09	3,450,000.00	履行中
3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制药分公司	灭菌柜	2013-04-17	2,200,000.00	履行中
4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制药分公司	压力蒸汽灭菌柜	2013-01-25	2,290,000.00	履行中
5	广东怡翔制药有限公司	水浴灭菌柜	2013-01-17	3,370,000.00	履行中
6	湖南卫康制药（潜山）有限公司	压力蒸汽灭菌柜	2012-12-03	2,300,000.00	履行中
7	本溪恒康制药有限公司	水浴灭菌柜	2012-11-23	2,335,000.00	履行中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元)	履行情况
8	四川国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灭菌柜	2012-10-10	2,690,000.00	履行中

公司产品销售采取分段分期的收款方式，一般有一定期限的质保期，且公司会给予客户一定期限的账期，上述重大合同均尚未全额收回货款。

2、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在长期经营过程中逐渐与一批供应商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会在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但为了控制库存积压，会要求供应商提供的物料分批送达，公司综合考虑了整体采购合同金额分布结构后，现特选取报告期内单笔合同金额 4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作为公司重大采购合同列示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江阴市远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	2014-04-02	5,342,678.00	履行中
2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	2014-01-13	7,344,852.26	履行完毕
3	江苏大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金属制品	2013-09-16	4,045,434.98	履行完毕

3、其他事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贷款余额，无对外担保余额。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专注于消毒灭菌设备行业，目前经营活动以自行研发、生产和销售各种规格型号蒸汽灭菌柜产品为主，公司自行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提供产品及相关服务。

公司已经在长期从事灭菌柜产品生产经营的过程中逐步掌握了等压力蒸汽灭菌柜、脉动真空灭菌柜多种产品生产的核心技术，在消毒柜领域已获得了 13 项发明专利和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在国内灭菌柜领域已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公司核心产品（如压力蒸汽灭菌柜、脉动真空灭菌柜等）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和

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公司客户主要为制药企业（如上海通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溪恒康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常年为其提供高质量的蒸汽灭菌柜系列产品。

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市场调查、展会、转介等方式搜集市场需求信息并进行实时对接、跟踪，通过招投标方式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公司在确认需求信息并与客户双方达成一致意向后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提供产品及相关服务。

公司以销定产即根据客户订单进行定量生产，客户一般都会对产品有特定的指标要求，公司设计技术部根据客户要求制出公司产品装配图，同时核算材料用量，生产制造部按生产计划采购物料并安排生产，通过裁剪、打磨、焊接、组装等一系列工序生产产品，经质检部检验合格后直接销售给预订的客户。以销定产模式的重点在于公司销售部门、研发部门、采购部门和生产部门等各部门之间的紧密配合，通过市场需求确定生产节奏。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19.58%、21.67%、23.35%，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新华医疗2012年、2013年经审计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2.79%、22.91%，公司与新华医疗毛利率基本持平。

公司已度过前期创业的阶段，进入业务稳定发展的阶段。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展江苏省外市场，扩大销售区域范围，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大类下的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C354）下的制药专用设备制造（C3544）。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为制药专用设备中的消毒灭菌设备制造。

2、行业管理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及自律性组织

公司所属的消毒灭菌设备行业已实现高度市场化竞争，各企业面向市场自主经营，其行业管理体制为国家宏观指导下的市场调节管理体制，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

消毒灭菌设备所属行业规划管理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制定、发展战略及规划的制定、项目审批等。

公司生产的压力蒸汽灭菌柜属于压力容器，目前，我国对压力容器生产实施许可证管理制度，企业须申领由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颁发的压力容器设计和制造许可证进行生产，地方各级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局行使具体行业管理和 Service 职能。

公司生产的部分灭菌柜可用于医疗机构，目前，我国对医疗器械生产实施许可证管理制度，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必须申领由当地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生产许可证和各类别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进行生产和销售，地方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行使具体行业管理和 Service 职能。

另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环境保护部门等行政机构也行使相应的管理和 Service 职能，其全国性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制药装备行业协会。

(2) 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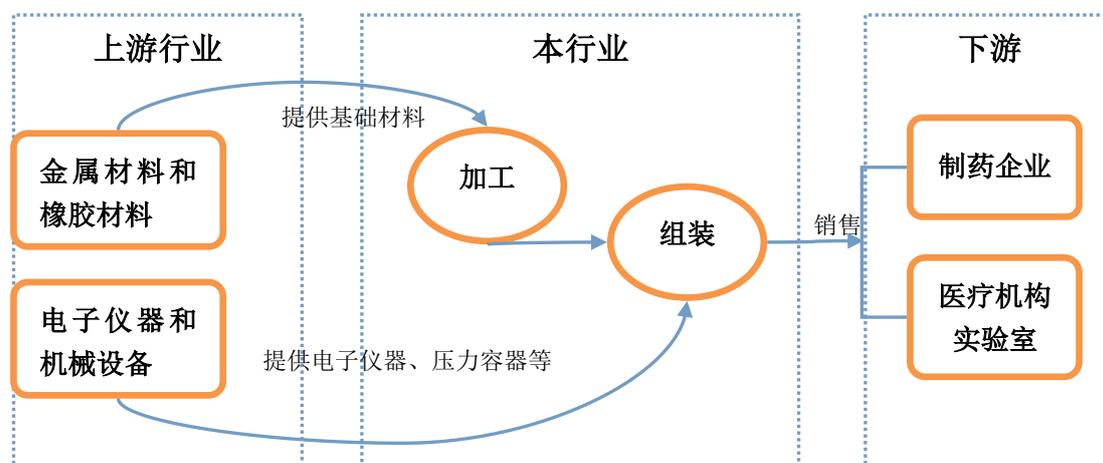
行业涉及的主要政策如下表：

文件名称	发布时间	颁布部门	涉及本行业的内容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2010 年 10 月	中共中央	“十二五”期间将积极有序发展高端装备制造，切实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和经济效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 3 月	国务院	支持企业提高制造行业基础工艺和技术装备水平，发展先进制造业，推进文化科技创新，研发制定文化产业技术标准，推动装备产品智能化。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3年3月	国务院	开发先进制药工艺技术与装备,发展新药开发合同研究、健康管理等新业态,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国际化。
医药工业“十二五”规划	2012年12月	工信部	先进医疗器械和制药设备,加快推进各领域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促进医药工业转型升级和快速发展。

3、所处行业的上下游关系

消毒灭菌设备行业的上游为各种金属材料和橡胶材料、电子仪器和机械设备的制造业,下游为制药企业、医疗机构、实验室等行业。具体如下图:



目前,行业上游的原材料供应商资源较为充裕,过去几十年高速发展的经济带动了我国基础材料行业的快速升级,我国制造业的充足的产能可以保障稳定的供应能力。

(二) 行业发展现状及市场规模

1、消毒灭菌设备制造业发展现状

消毒灭菌设备指用于制药企业和医疗机构的对医疗器械、器具和物品进行消毒和灭菌处理,使其达到使用标准的专用仪器设备。随着我国制药装备行业的发展,国内的灭菌设备不论是技术还是品质方面都有了长足的进步。灭菌设备种类更加齐全,分类更加细化。湿热灭菌除了原有的饱和蒸汽灭菌和高温水灭菌,还有了低温的蒸汽和压缩空气的混合气体灭菌;就灭菌物品的状态来分不仅具有静态灭菌,还有动态灭菌;气体灭菌不仅有环氧乙烷(EOS)而且利用了过氧化氢

(H₂O₂) 以及臭氧灭菌 (O₃)。

在硬件配置方面, 随着我国制造工业的发展, 国内的部分灭菌设备生产厂家也购进先进的加工制造以及检测设备, 来保证灭菌设备零部件的加工质量。随着制药工艺的要求越来越严格, 对灭菌设备的管路配置提出了更高要求。例如, 灭菌柜内室内压缩空气的无菌过滤器的选用以及自身需要的 CIP 和 SIP 程序; 管路设计中灭菌盲区的要求等, 目前, 这种高端配置的灭菌设备越来越普及。

在软件系统方面, 目前国内无菌制剂生产中使用的灭菌设备普遍采用自动控制方式, 只有极少数厂家还在使用手动或半自动控制的灭菌设备。可以说, 国内湿热灭菌设备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但在设备性能的稳定性方面与国外先进水平还有一定的差距。设备的稳定性主要体现在控制系统方面, 控制系统是整个设备的稳定工作的核心。目前, 有些厂商出于成本考虑, 控制系统一般采用低端的工业 PLC, 这种 PLC 在普通设备上使用还是可以的, 但在灭菌柜这样的重要设备上则应该使用可靠性更高的 PLC。同时, 其他电气元件也应尽量使用可靠性高的产品, 这样才能确保整个系统、设备的高可靠性。

虽然我们国内的灭菌设备取得了长足发展, 但和国外的同类产品相比还存在不少的差距, 特别是在一些高端产品上, 我们的一些技术和理念不够先进, 在创新上力度不够。

2、消毒灭菌设备制造业市场规模

下游行业的需求直接影响本行业的市场规模, 从用途来看, 消毒灭菌设备主要下游行业分为制药企业和医疗机构。

根据国家规定, 从事血液制品、疫苗、注射剂等无菌药品的生产企业, 应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2010 年修订)》(新版药品 GMP) 要求, 其他药企应在 2015 年年末达到新版药品 GMP 要求, 在两个时间节点之前未达标的药企将失去药品生产资格。

截至 2013 年底, 全国共有 796 家无菌药品生产企业全部或部分车间通过新修订药品 GMP 认证, 占全部无菌药品生产企业 (1319 家) 的 60.3%; 通过认证

的品种覆盖《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年版）中的全部无菌药品，覆盖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和临床常用药品中无菌药品的98.7%，总产能达到2012年无菌药品市场实际需求的160%以上。

受此影响，消毒灭菌设备行业在近两年获得大幅增长，根据工信部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医药工业规模以上企业共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4526.8亿元，同比增长26.5%，投资规模在全国制造业中位居前列，增长速度高出制造业平均水平8个百分点。

同时，消毒灭菌设备还是医疗服务体系、公共卫生体系中最为重要的基础装备，属于医院必配产品。近年来，在国家财政的支持下，我国医疗装备的整体水平有了很大提高，但是我国基层医疗机构设备配置水平偏低的总体格局尚未改变，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大力发展非公立医疗机构，优先建设县级医院。

近年来，随着非公立医疗机构和县级医院数量不断增多，医院日常消毒灭菌工作对消毒灭菌设备的需求将大幅增长，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05-2013年，我国医院数量累计增加了6000多家，且2010年后增速始终保持在3%以上，具体情况如下图：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另外，受消毒灭菌设备工作环境的影响，消毒灭菌设备的更新换代需求也为消毒灭菌设备打开了广阔的市场需求。

3、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1) 资质壁垒

由于消毒灭菌设备事关药品生产、医疗环境的安全，国家在行业准入方面设置了“高门槛”，承压灭菌设备必须具备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颁发的相应级别的压力容器的设计与制造资格，医用灭菌设备生产企业还须获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各类别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并强制进行质量保证体系审查验收，水平低、资质差的企业难以进入。

(2) 技术壁垒

消毒灭菌设备往往采用订制下单的方式，设计、生产一体化，因此要求生产企业具备较强的产品和工艺设计能力。同时消毒灭菌设备的制造涉及到材料、焊接、无损检测、实验、计量等多个环节和工序，其中任何环节的工艺或操作控制出现问题都将对产品质量造成重大影响，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和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是企业在行业内稳定发展的必要条件，不具备相当实力和素质的企业难以进入该行业。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机械装备升级是中国从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发展的必然趋势，机械装备制造的技术水平和实力，直接影响和决定着其他产业和产品的竞争力，是国家综合国力的重要体现。综观世界各工业强国，无一例外都是装备制造业的强国。受益于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我国由制造业大国向制造业强国的转型趋势已定。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我国消毒灭菌设备行业的发展起步较晚，技术积累不足，在技术、营销、人才等方面，与国外知名企业相比尚有差距，国外产品在大部分的高端品种市场处于垄断地位。

另外，整体而言，国内小规模生产厂家众多，大规模企业少，产业集中度与欧美日等国家还存在一定差异，这就必然影响对行业的投入，使国内企业在与国际厂家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风险特征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包括不锈钢板、碳钢板等,其供货质量的好坏、配送的及时性都会构成公司正常经营的风险因素。尽管上述主要原材料目前市场供应充足,但不排除国家产业政策调整、市场环境以及国内外相关产品价格变化造成本公司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可能性,这将会直接影响公司产品成本。

2、质量控制风险

消毒灭菌设备的生产和使用都具有较高的技术要求和安全规范,产品灭菌效果的好坏将最终影响相关人员的人身健康安全,若发生产品质量问题导致人身或财产损害,将对企业未来发展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

（四）行业的周期性、地域性及季节性特征

消毒灭菌设备作为专用设备的重要分支,主要受国民经济增长速度及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影响,存在一定的行业周期。

消毒灭菌设备可广泛运用于制药企业、食品企业、医疗机构、实验室等领域,行业没有明显的地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七、公司的主要竞争优势

（一）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国内消毒灭菌市场中,国外产品在大部分的高端品种市场处于垄断地位。国内医疗器械企业多为中小型企业,技术力量相对薄弱,但在中低档品种上具有明显的成本价格优势。

国内消毒灭菌行业上市公司仅新华医疗一家,其在国内消毒灭菌设备市场中

已占据 50% 以上的市场份额。其余同行业公司多为生产中低端产品的企业，规模普遍较小，产品类型简单，同质化严重，新产品开发滞后，竞争也就相对激烈。

国内同行业主要厂商如下表：

企业	企业概况
新华医疗	上交所上市公司（600587），消毒灭菌设备行业龙头企业，占据国内 50% 以上市场份额。
老肯科技	集空气消毒净化、器械消毒灭菌等科技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及售后服务于一体，员工人数 500 人。
千樱医疗	年生产能力 4000 台/套消毒灭菌装置，

同行业上市公司新华医疗 2013 年营业收入均已达到数十亿元以上，营业利润近 3 亿元，相对而言，公司 2013 年销售收入仅 8000 万元，员工不足百人，公司产能有限，在消毒灭菌设备行业内尚属小型企业。

（二）公司的竞争优势

1、公司产品技术优势

公司已掌握多种消毒灭菌产品生产的核心技术，拥有 13 项发明专利和 17 项使用新型专利，被评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三款产品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已经具备进入国内医疗机构供应体系的资质条件。

2、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公司建立了售后服务体系和完整的客户档案，通过产品质量跟踪，随时与客户保持联系，并听取客户反馈意见，主动做好产品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公司高效的服务体系促进了产品销售，使新老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上，逐渐形成了公司与主要竞争对手的比较优势。

（三）公司的竞争劣势

1、生产规模较小

尽管公司在市场上已拥有一定的品牌效应及客户资源，但与行业内的一些大型企业相比，生产规模还相对较小。目前公司生产一线员工尚不足百人，生产能力受到很大局限。随着客户对公司产品需求量的增长，公司需扩大生产规模，以

抵御激烈竞争，巩固自身优势。

2、融资渠道单一

目前，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靠银行贷款和个人借款，公司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用于拓展业务量的资金不断加大，且因公司产品有一定的制造周期，存在较大的流动资金占用，仅靠单一的融资渠道和企业自有资金难以满足企业未来发展的需求，使公司产能受到一定限制。

（四）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

1、拓展医院市场

随着国家医保改革的不断深入，各级医疗机构对消毒灭菌器的需求也越来越大，公司的压力蒸汽灭菌器和脉动真空灭菌柜等适合各级医疗单位的产品已经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可以在医疗市场销售上，公司将多参加医疗机构招投标活动，拓展医院市场。

2、加强技术开发及创新

随着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国家对于制药机械企业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将坚持技术开发创新路线，以保证产品的技术和质量优势。利用新工艺、新装备对现有的产品进行改造，提高产品质量，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同时，加大对新产品研发的投入，使得产品严格符合国际 GMP 规范的要求及各种特殊灭菌行业要求。

3、加强人力资源建设

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重新调整企业组织机构，优化职能部门的设置，根据部门职责合理配置人员，完善“定岗、定编”工作，逐步实现更高层次战略规划、绩效考核、人力资源开发。同时加快人才引进，打造专业化的员工队伍，完善企业内部人才储备、晋升机制，加快青年员工技能业务培养和年轻的管理人才储备。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1年4月，有限公司设立，根据有限公司设立时签署的《公司章程》，公司未设立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公司未设监事会，设有监事一名。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已初步建立了基本的法人治理机制。

2014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根据股份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于2014年8月18日签署的《公司章程》，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设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股份公司设立之后，上述组织机构的设置未发生变化。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管理层重视加强公司的规范治理，不断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在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工商变更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能够形成相应的会议决议并得到有效执行。有限公司时期，内部治理制度也不尽完善，存在未按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要求定期召开“三会”、部分会议记录届次不清、部分“三会”未按章程要求履行通知程序以及“三会”的会议记录、决议不是很完整齐备等不规范之处，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对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共计召开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及1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能够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

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作，会议记录、决议齐备。公司股东大会由 6 名自然人股东组成，无专业投资者或外部投资者；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2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远华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股份公司召开的历次“三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职工代表监事职责，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利。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2014 年 9 月，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三）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五) 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和财务会计报告；

(六)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七)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八)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的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代理人代表其行使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十二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公司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十条规定：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4、关联股东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明确规定。

5、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各个业务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治理较为规范，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三会”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

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公司监事会基本能够正常发挥监督作用。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相关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前述制度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总体来说，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会议和 1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公司及公司股东、公司管理层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于公司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经营所需企业业务资源，对公司股东不存在重大依赖。公司设有生产制造部、设计技术部、质检部、销售部、行政部、财务部六个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公司主营业务为消毒灭菌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未受到本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干涉、控制，

也未因与本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得本公司经营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的生产经营场所为公司自有，独立于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主要资产均合法拥有，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变更而来，股份公司完全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生产经营场所、办公设备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确保股份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各种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各主要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主要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免程序产生，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持有有效的《开户许可证》，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与地税《税务登记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

够依法独立履行职责。公司下设生产制造部、设计技术部、质检部、销售部、行政部、财务部六个部门，各部门均按《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职责独立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远华除控制本公司外，无控制的其它企业。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六、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情况

关联方名称	2014年0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陈远华	-	2,544,766.65	2,352,598.15
卞正法	-	50,000.00	52,030.00
刘新东	8,000.00	-	10,000.00
方凯华	-	-	104,315.00
陈品元	-	-	79,568.50
陈林娟	-	50,000.00	-
蒋忠伟	19,000.00	-	-
合计	27,000.00	2,644,766.65	2,598,511.65

报告期末，刘新东、蒋忠伟的借款为员工备用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二）公司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作出如下制度安排：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进行具体规范。明确规定了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对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就公司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查及决策权限作出规定，并明确规定作出上述决策时相关关联方应当予以回避。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利用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公司股东出具了《关于防止公司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

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决策和执行，履行相应程序。不利用本人股东地位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其他方式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本承诺，愿意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	其他任职情况
陈远华	董事长、总经理	961.40	92.00	无
方凯华	董事、副总经理	41.80	4.00	无
卞正法	董事、副总经理	15.675	1.50	无
蒋忠伟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10.45	1.00	无
韩惠忠	董事	10.45	1.00	注 1
刘新东	监事会主席	5.225	0.50	无
李跃良	监事	0	0	无
邹敏	监事	0	0	无
余敏芳	财务负责人	0	0	无
合计		1,045.00	100.00	

注 1：张家港保税区物产钢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财务经理。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方凯华系公司董事陈远华之姐夫，除上述亲属关系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或其他关联关系。

(三) 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为公司正式员工，与公司均签订了劳动合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避免同业竞争

承诺函》、《关于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或其他违法事宜的承诺函》等承诺。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企业的情况如下：

序号	对外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泰博机械	不锈钢机架表面处理	系公司董事长陈远华的姐姐，董事方凯华之妻陈林娟对外投资的企业。陈林娟持有 95% 股权。
2	凌锐机械	数控机床加工零部件	系公司董事长陈远华的表弟曹雷对外投资的企业。曹雷持有 70% 股权。
3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锦华机械厂	数控机床加工零部件	系公司董事长陈远华的堂弟陈锦华对外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4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品发机械厂	数控机床加工零部件	系公司董事长陈远华的堂弟陈益鸣对外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上述对外投资企业或经营的个体工商户的主营业务与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类似的情况。因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企业或经营的个体工商户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

八、近二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近二年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由周丽娟担任。2012年3月，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变更为陈远华，系根据2012年3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的股东会选举产生。

2014年8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陈远华、方凯华、卞正法、蒋忠伟、韩惠忠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二）近二年监事或监事会成员的变动情况

2012年，有限公司未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由方凯华担任，系根据2001年4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的股东会选举产生。

2014年8月1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新东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李跃良、邹敏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三）近二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2年，有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陈远华担任，系根据2011年12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的股东会选举产生。

2014年8月28日，股份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陈远华为总经理；聘任方凯华、卞正法、蒋伟忠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蒋忠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余敏芳为财务负责人。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公司的企业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做出的调整，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

(一)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资产	2014年9月30日 (元)	2013年12月31日 (元)	2012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2,415.85	5,992,160.49	1,004,308.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24,689.76	6,488,780.08	7,501,942.97
应收账款	25,916,419.82	20,554,312.70	18,132,856.00
预付款项	3,188,499.68	2,668,995.40	4,555,417.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2,218.73	4,320,174.28	4,606,101.29
存货	13,140,506.20	10,387,140.99	16,696,824.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324,750.04	50,411,563.94	52,497,451.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417,380.26	1,481,926.73	1,458,054.00
固定资产	8,457,785.41	9,011,221.69	9,533,311.26
在建工程	241,850.66	145,828.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10,448,549.14	10,612,094.08	10,830,154.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3,498.53	741,654.07	924,093.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资产	2014年9月30日 (元)	2013年12月31日 (元)	2012年12月31日 (元)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399,064.00	21,992,724.57	22,745,612.65
资产总计	65,723,814.04	72,404,288.51	75,243,064.04

资产负债表（续）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4年9月30日 (元)	2013年12月31日 (元)	2012年12月31日 (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562,621.93	26,501,308.97	13,402,013.08
预收账款	9,431,207.78	4,433,900.00	30,966,067.03
应付职工薪酬	1,082,363.81	1,486,914.42	743,899.25
应交税费	1,028,078.96	7,777,812.29	3,031,995.0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76,515.74	394,354.85	385,340.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480,788.22	40,594,290.53	49,079,31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480,788.22	40,594,290.53	49,079,315.22
股东（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10,45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596,033.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81,289.94	1,078,824.84	590,302.46
盈余公积	41,570.24	2,073,117.32	1,557,344.64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	2014年9月30日 (元)	2013年12月31日 (元)	2012年12月31日 (元)
未分配利润	374,132.21	18,658,055.82	14,016,101.72
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43,025.82	31,809,997.98	26,163,748.82
负债和股东（所有者）权益总计	65,723,814.04	72,404,288.51	75,243,064.04

2、利润表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一、营业收入	36,022,640.25	83,362,003.61	38,852,238.33
减：营业成本	25,786,853.78	62,564,318.11	28,553,613.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2,871.78	340,348.27	169,797.20
销售费用	3,502,361.30	6,320,759.46	3,166,927.97
管理费用	4,036,667.61	9,366,992.24	5,022,681.18
财务费用	78,313.69	52,436.66	53,827.78
资产减值损失	612,296.36	-1,216,262.17	1,002,721.5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3,275.73	5,933,411.04	882,669.13
加：营业外收入	18,541.44	421,409.35	88,751.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6,333.36	162,963.78	207,700.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5,483.81	6,191,856.61	763,720.52
减：所得税费用	534,921.07	1,034,129.83	92,629.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30,562.74	5,157,726.78	671,090.8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830,562.74	5,157,726.78	671,090.86

3、现金流量表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51,113.03	47,381,611.08	44,078,711.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0,949.57	3,462,667.28	15,541,118.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192,062.60	50,844,278.36	59,619,829.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20,058.48	23,537,885.90	30,577,76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4,533.74	7,398,350.17	5,798,372.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02,985.24	3,189,322.76	355,881.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8,639.14	10,899,574.39	14,609,69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76,216.60	45,025,133.22	51,341,71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4,154.00	5,819,145.14	8,278,113.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63.17	236,564.41	11,172,676.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63.17	236,564.41	11,172,67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63.17	-236,564.41	-11,172,67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	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	2,250,000.00	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3,378.83	31,234.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3,378.83	31,234.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	-603,378.83	518,765.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027.47	8,649.95	-14,442.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39,744.64	4,987,851.85	-2,390,240.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5,992,160.49	1,004,308.64	3,394,549.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415.85	5,992,160.49	1,004,308.64

4、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4年1-9月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年1-9月(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078,824.84	2,073,117.32	18,658,055.82		31,809,997.9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078,824.84	2,073,117.32	18,658,055.82		31,809,997.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0,000.00	21,596,033.43		702,465.10	-2,031,547.08	-18,283,923.61		2,433,027.84
(一) 净利润						830,562.74		830,562.7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30,562.74		830,562.7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0,000.00	450,000.00						9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50,000.00	450,000.00						9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83,056.27	-83,056.27		
1. 提取盈余公积					83,056.27	-83,056.2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项目	2014年1-9月(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3.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146,033.43			-2,114,603.35	-19,031,430.0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21,146,033.43			-2,114,603.35	-19,031,430.08		
(六) 专项储备				702,465.10				702,465.10
1. 本期提取				702,465.10				702,465.10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450,000.00	21,596,033.43		1,781,289.94	41,570.24	374,132.21		34,243,025.82

(2) 2013 年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 年度 (元)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90,302.46	1,557,344.64	14,016,101.72		26,163,748.8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590,302.46	1,557,344.64	14,016,101.72		26,163,748.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88,522.38	515,772.68	4,641,954.10		5,646,249.16
(一) 净利润						5,157,726.78		5,157,726.7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5,157,726.78		5,157,726.7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515,772.68	-515,772.68		
1. 提取盈余公积					515,772.68	-515,772.68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项目	2013年度(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488,522.38				488,522.38
1. 本期提取				488,522.38				488,522.38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078,824.84	2,073,117.32	18,658,055.82		31,809,997.98

(3) 2012 年度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 年度 (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490,235.55	13,412,119.95		24,902,355.5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490,235.55	13,412,119.95		24,902,355.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90,302.46	67,109.09	603,981.77		1,261,393.32
(一) 净利润						671,090.86		671,090.8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671,090.86		671,090.8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67,109.09	-67,109.09		
1. 提取盈余公积					67,109.09	-67,109.09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项目	2012年度(元)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590,302.46				590,302.46
1. 本期提取				590,302.46				590,302.46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590,302.46	1,557,344.64	14,016,101.72		26,163,748.82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审计意见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两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衡审字【2014】0131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守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2）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

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5)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3、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八)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项金额100 万元（含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加入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确定的依据：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3.00	3.00
一至二年	10.00	10.00
二至三年	30.00	30.00
三至四年	50.00	50.00
四至五年	80.00	80.00

五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九）存货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低值易耗品等。

2、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投资性房地产

1、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土地使用权	50		2.00

2、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一)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器设备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电子设备	3-5	5.00	31.67-19.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二）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三）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

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十四）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类别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非专利技术	1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

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其受益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六) 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十七)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八)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 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经营租赁

1、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

工福利。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二十二）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

本公司将在当前状况下根据惯常条款可立即出售，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三）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依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文件《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有关规定，从2012年1月1日起机械制造企业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

- 1、营业收入不超过1,000万元的，按照2%提取；
- 2、营业收入超过1,000万元至1亿元的部分，按照1%提取；
- 3、营业收入超过1亿元至10亿元的部分，按照0.2%提取；

4、营业收入超过10亿元至50亿元的部分，按照0.1%提取；

5、营业收入超过50亿元的部分，按照0.05%提取。新建企业和投产不足一年的企业以当年实际营业收入为提取依据，按月计提安全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五）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和毛利情况

项 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增长率（%）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营业收入	36,022,640.25		83,362,003.61	114.56		38,852,238.3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2,944,942.81	91.46	79,160,642.45	127.43	94.96	34,807,319.68	89.59
其他业务收入	3,077,697.44	8.54	4,201,361.16	3.87	5.04	4,044,918.65	10.41
营业成本	25,786,853.78		62,564,318.11	119.11		28,553,613.5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25,253,037.24	97.93	62,009,683.69	121.54	99.11	27,990,355.08	98.03
其他业务成本	533,816.54	2.07	554,634.42	-1.53	0.89	563,258.45	1.97
主营业务毛利	7,691,905.57		17,150,958.76	151.59		6,816,964.60	
主营业务毛利率（%）	23.35		21.67			19.58	

报告期内，江苏神农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9.59%、94.96%以及91.46%，为主营产品消毒灭菌设备销售收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营业收入具体确认原则

国内销售的产品根据收到客户签字确认的发货单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国外销售产品根据海关报关单上列的出运日期作为销售收入确认时点。

2、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及波动情况

公司生产成本包括原材料、人工成本、燃料动力和制造费用（机器设备折旧费、水电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用的原材料成本按标准成本确定，与实际成本的差异在期末结转。人工成本、燃料动力和制造费用按定额工时在各产品分配，月末根据完工数量和在产品数量（采用约当产量法）计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成本构成未发生较大波动。

3、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及增长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消毒灭菌设备销售收入	32,944,942.81	100	79,160,642.45	100	127.43	34,807,319.68	100

公司为生产型企业，专业从事医用消毒灭菌设备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产品通过高温蒸汽杀灭或者去除物体上所有微生物，使之达到无菌保障水平。公司通过向供应商直接采购金属和橡胶等原材料，利用相关设备剪裁加工成相应部件，然后将各部件进行组装装配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公司产品按工作原理可分为脉动式和水浴式，按结构可分为立式和台式，按用途可分为纯灭菌式、检漏式和多功能式等，按构造又可分为旋转式和通风式。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各系列又根据不同蒸汽耗量和灭菌车等指标设计有多种规格。产品广泛用于制药企业、食品企业、医疗机构和实验室等领域，行业没有明显的地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销售人员通过市场调查、展会、转介等方式

搜集市场需求信息并进行实时对接、跟踪，通过招投标方式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公司在确认需求信息并与客户双方达成一致意向后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提供产品及相关服务。公司根据客户订单进行定量生产，客户一般都会对产品有特定的指标要求，公司设计技术部根据客户要求制出产品装配图，同时核算材料用量，生产制造部按生产计划采购物料并安排生产，通过裁剪、打磨、焊接、组装等一系列工序生产产品，经质检部检验合格后直接销售给预订的客户。以销定产模式的重点在于公司销售部门、研发部门、采购部门和生产部门等各部门之间的紧密配合，通过市场需求确定生产节奏。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制药企业和医疗机构，由于消毒灭菌设备事关药品生产、医疗环境的安全，国家在行业准入方面设置了“高门槛”。如，承压灭菌设备必须具备质量监督检验检疫部门颁发的相应级别的压力容器设计与制造资格；医用灭菌设备生产企业须获得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各类别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并强制进行质量保证体系审查验收，故公司所提供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公司采用市场导向定价原则，并根据客户的不同情况对售价进行适当的调整，与下游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480.73 万元、7,916.06 万元和 3,294.49 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 89.59%、94.96%和 91.46%，主营业务突出。201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增加 4,435.33 万元，涨幅达 127.43%，主要是因为：（1）行业宏观政策变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2011 年第 79 号令，《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新版 GMP）于 2010 年 10 月 19 日审议通过，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新版 GMP 认证规定：药品生产企业血液制品、疫苗、注射剂等无菌药品的生产，应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达到新版药品 GMP 要求，未达要求的企业（车间），在上述规定期限后不得继续生产药品。截止 2013 年底，全国共有 796 家无菌药品生产企业全部或部分车间通过新修订药品 GMP 认证，占全部无菌药品生产企业（1319 家）的 60.3%；通过认证的品种覆盖《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2 年版）中的全部无菌药品，覆盖国家医保药品目录和临床常用药品中无菌药品的 98.7%，制药行业采购无菌设备的需求增长强劲。受政策推动，近两年消毒灭菌设备行业获得大幅增长，下游客户的采购需求增长强劲，

2013 年公司销售收入大幅上升；（2）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技术优势，受到国外客户认可。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扩大销售区域范围，2013 年公司新增越南、巴基斯坦、多米尼亚等国客户，国外销售收入较 2012 年增长 225.90%。

2014 年以来，随着中国经济发展步入新常态，医疗设备制造行业的政策利好逐步释放，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同比回落并回归正常水平。期间，公司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以及加强客户关系维护，产品销售仍保持畅旺，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2 年稳中有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增长率（%）	金额（元）	比例（%）
国内销售	30,185,864.68	91.63	75,320,012.70	95.15	123.97	33,628,858.27	96.61
国外销售	2,759,078.13	8.37	3,840,629.75	4.85	225.90	1,178,461.41	3.39
合计	32,944,942.81	100.00	79,160,642.45	100.00	127.43	34,807,319.6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销售收入分别为 3,362.89 万元、7,532.00 万元和 3,018.59 万元，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为 96.61%、95.15% 及 91.63%。公司长期致力于灭菌设备产品的生产经营，掌握了多种产品生产的核心技术，在国内灭菌设备领域已具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公司核心产品具有技术优势和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国内客户众多且分布广泛。

报告期内，公司国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3.39%、4.85% 及 8.37%。公司外销涉及多个国家和地区且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较为认可，同时公司不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扩大销售区域，国外销售收入稳中有升，对主营业务收入的贡献不断增强。

4、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原因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6,022,640.25	83,362,003.61	114.56	38,852,238.33
营业成本	34,649,364.52	77,428,592.57	103.92	37,969,569.20
营业利润	1,373,275.73	5,933,411.04	572.21	882,669.13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利润总额	1,365,483.81	6,191,856.61	710.75	763,720.52
净利润	830,562.74	5,157,726.78	668.56	671,090.86

2013年，受行业政策刺激以及公司销售策略调整的推动，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36.20万元，较2012年度增长114.56%；实现营业利润593.34万元，较2012年增长572.21%；利润总额与营业利润同步增长，较2012年增长710.75%。

(1) 主营业务收入规模大幅提高从根本上带动了营业利润的增长，2013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916.06万元，较2012年增加127.43%，营业利润同比增加505.07万元；(2) 2013年公司销量增加，生产规模扩大，单位产值摊销的固定成本及部分原材料价格降低，同时当年国外销售毛利率增至70.55%，推动2013年产品毛利率同比增加2.09个百分点，毛利总额增加1,033.40万元；(3) 2013年公司期间费用为1,574.02万元，同比增加90.94%，增幅低于营业收入114.56%的增长率。以上因素使得2013年营业利润的增幅为572.21%，远高于营业收入的增幅。(4)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正常经营业务影响较小，2013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比例为4.17%，使得利润总额的增幅与营业利润的增幅相当。

2014年1-9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02.26万元，营业利润137.33万元，一方面，主要受宏观行业政策利好减弱的影响，较2013年同期均有所下降。另由于公司规模扩张与业务推进，各项固定费用开支较大，期间费用总额达到761.73万元。另一方面，公司国外销售收入毛利率达75.33%，带动综合毛利率较2013年小幅上升。与正常年度相比，2014年年化营业收入较2012年高917.79万元。

5、主营产品毛利率变化情况分析

公司主营产品的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所示：

产品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毛利率(%)	销售收入比例(%)
消毒灭菌设备	23.35	100.00	21.67	100.00	19.58	100.00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58%、21.67%和23.35%，整体呈上升趋势。2013年公司毛利率较2012年增加2.09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1）2013年公司销量增加，生产规模扩大，单位产值摊销的固定成本及部分原材料价格降低从而推动产品毛利率上升；（2）随着制药工艺的要求越来越严格，对灭菌设备的管路配置提出了更高要求，高端配置的灭菌设备越来越普及，国内产品销售结构因此不断升级，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增加，例如纯蒸汽系列产品毛利率达到21.91%，其他系列产品如脉动真空系列、水浴式系列产品因更新换代附加值提高，毛利率较2012年有所上升2-3个百分点；（3）公司国外销售收入为384.06万元，毛利率水平达到70.55%，进一步提高了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

2014年1-9月，公司国外销售毛利率达到75.33%，其中销售给泰国客户的产品毛利率达到88%（CG0.3纯蒸汽灭菌柜），销售给越南客户的产品（SG-10水浴式灭菌柜）毛利率达到80%，受国外销售高毛利率水平的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2013年小幅提高。

6、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情况

产品名称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收入（元）
材料销售	1,932,205.11	2,591,035.03	2,237,952.87
加工、改造服务收入	833,675.22	918,061.50	1,202,008.55
租赁收入	198,000.00	355,310.00	390,000.00
验证服务收入	113,817.11	90,058.06	139,401.67
废品收入		246,896.57	75,555.56
合计	3,077,697.44	4,201,361.16	4,044,918.65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404.49万元、420.14万元和307.77万元，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41%、3.87%及8.54%。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为：（1）材料销售收入，主要为配件销售收入；（2）加工、改造服务收入，主要为设备更新维护收入；（3）租赁收入，为出租厂房的租赁收益；（4）验证服务收入，为公司提供设备温度均匀性验证收入；（5）废品收入。

7、报告期内各年度/期间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年度/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年1-9月	5,350,427.35	14.85
2013年度	14,856,068.38	17.83
2012年度	4,791,239.32	12.33

2014年1-9月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本溪恒康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95,726.50	5.54
湖南汇一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3,846.15	3.20
上海通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4,529.91	2.54
辽宁九洲龙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6,666.67	1.85
山东大陆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9,658.12	1.72
合计		5,350,427.35	14.85

2013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市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33,846.15	6.76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制药分公司	非关联方	2,948,717.95	3.54
四川国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99,145.30	2.76
本溪恒康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8,547.01	2.41
海南卫康制药（潜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65,811.97	2.36
合计		14,856,068.38	17.83

2012年度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金额（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湖南千山上海北郊站	非关联方	1,376,068.38	3.54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7,478.63	2.85
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4,017.09	2.82
上海市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170.94	2.42
蓬莱诺康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9,230.77	1.98
合计		5,286,965.81	13.61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13.61%、17.83%和14.85%，不存在销售额占比过大的客户。公司客户来源众多，分布相对分散，不存在对一个或几个主要客户的依赖。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		2012年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36,022,640.25	83,362,003.61	114.56	38,852,238.33
销售费用	3,502,361.30	6,320,759.46	99.59	3,166,927.97
管理费用	4,036,667.61	9,366,992.24	86.49	5,022,681.18
财务费用	78,313.69	52,436.66	-2.58	53,827.78
期间费用合计	7,617,342.60	15,740,188.36	90.94	8,243,436.93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9.72		7.58	8.15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1.21		11.24	12.93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22		0.06	0.14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21.15		18.88	21.22

与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动幅度相对应，公司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分别为 824.34 万元、1,574.02 万元以及 761.7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1.22%、18.88% 和 21.15%。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分别为 316.69 万元、632.08 万元以及 350.2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15%、7.58% 以及 9.72%。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运输费及展会费构成。2013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增加了 315.38 万元，增长率为 99.59%，主要是因为随着营业收入的大幅增长，销售费用中运输费及业务招待费随之增加所致。2014 年 1-9 月，公司的销售费用为 350.24 万元，占 2013 年全年销售费用 55.41%，其中占比较大的工资及差旅费金额分别为 78.75 万元和 96.7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502.27 万元、936.70 万元以及 403.6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93%、11.24% 以及 11.21%。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人员工资、研发费用、办公费和中介费。管理费用 2013 年度增长幅度为 86.49%，主要是因为：（1）管理人员工资、教育经费、劳保等人员费用较 2012 年增加 104.89 万元；（2）公司加大了研发经费的投入，2013 年研发费用较 2012 年增加 152.13 万元；（3）因房屋出租取得租金收益，公司缴纳房产税增加，管

理费用中基金及税金较 2012 年增加 31.32 万元，增长 216.45%；（4）为备战新三板，公司 2013 年新增中介费用 47.01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分别为 5.38 万元、5.24 万元以及 7.83 万元。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公司的借款利息支出、金额机构手续费以及汇兑损益。

（三）近两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4 年 1-9 月(元)	2013 年度(元)	2012 年度(元)
净利润	830,562.74	5,157,726.78	671,090.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500.00	393,900.00	84,600.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6,041.44	27,509.35	4,151.79
其他营业外支出	26,333.36	162,963.78	207,700.4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7,791.92	258,445.57	-118,948.6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8,766.84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791.92	219,678.73	-118,94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的净利润	838,354.66	4,938,048.05	790,039.47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11.89 万元、25.84 万元及-0.78 万元。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79.00 万元、493.80 万元及 83.84 万元。2013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39.39 万元。公司的利润主要由非正常经营业务产生，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2、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4 年 1-9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科技创新成果奖励等	12,500.00（注 1）	93,900.00（注 2）	84,600.00
市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经费		100,000.00（注 3）	
张家港市科技支撑（工业）计划项目补助		200,000.00（注 3）	
合计	12,500.00	393,900.00	84,600.00

注 1：根据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委会文件张保发[2014]15 号《关于颁发 2013 年度张家港

保税区(金港镇)科技创新成果奖励及补助的决定》，公司获得科技创新成果奖励 0.75 万元。

根据张家港市科学技术局张专科[2013]11 号《市科技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3 年第二批专利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获得授权专利资助 0.50 万元。

注 2：根据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委会文件张保发[2013]8 号《关于 2012 年度张家港保税区(金港镇)科技创新成果奖励的决定》，公司获得张家港保税区财政局科技创新成果奖励 4.34 万元。

根据张家港市科学技术局张专科[2013]1 号《关于申请 2012 年第三批专利资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专利资助经费 3.10 万元。

根据苏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苏科计[2012]312 号《关于下达苏州市 2012 年度科技发展计划(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第四批)通知》，公司获得张家港市财政局企业扶持专项资金 1.45 万元。

根据张家港市科学技术局张专科[2013]8 号《市科技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3 年第一批专利资助资金的通知》，公司获得张家港市财政局专利资助资金 0.50 万元。

注 3：根据张家港市科技局、张家港市财政局张科发【2013】48 号《关于下达张家港市 2013 年度科技发展计划项目及经费的通知》，由张家港市科技局、张家港市财政局拨入市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经费补助 10.00 万元，张家港市科技支撑(工业)计划项目补助 20.00 万元。

3、适用的各种税率

(1) 公司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	17
城建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 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公司经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

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2000500，发证时间：2012年8月6日，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四）报告期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1）公司最近两年货币资金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956,156.01	362,369.8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24,288.84	4,417,770.22	572,798.13
美元	228,127.01	618,234.26	69,140.69
小计	652,415.85	5,036,004.48	641,938.82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52,415.85	5,992,160.49	1,004,308.64

（2）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2013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2年末增加了498.79万元，主要原因是：
 ①2013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4738.16万元，较2012年增加139.13万元；
 ②2013年公司构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23.66万元，较2012年减少1,093.61万元。2014年9月30日货币资金较2013年减少了533.97万元，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较2013年减少1,190.33万元。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类别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	30,764,352.20	100.00	4,847,932.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764,352.20	100.00	4,847,932.38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	24,463,536.70	100.00	3,909,224.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4,463,536.70	100.00	3,909,224.00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组合	23,421,607.28	100.00	5,288,751.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421,607.28	100.00	5,288,751.2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0,206,813.67	65.68	606,204.41	3.00
1—2年	4,842,351.51	15.74	484,235.15	10.00
2—3年	1,607,516.80	5.23	482,255.04	30.00
3—4年	906,777.01	2.95	453,388.51	50.00
4—5年	1,895,219.71	6.16	1,516,175.77	80.00
5年以上	1,305,673.50	4.24	1,305,673.50	100.00
合计	30,764,352.20	100.00	4,847,932.38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5,601,135.57	63.77	468,034.07	3.00
1—2年	3,061,154.70	12.51	306,115.47	10.00
2—3年	1,549,274.06	6.33	464,782.22	30.00

3—4 年	2,673,114.87	10.93	1,336,557.44	50.00
4—5 年	1,225,613.50	5.02	980,490.80	80.00
5 年以上	353,244.00	1.44	353,244.00	100.00
合计	24,463,536.70	100.00	3,909,224.00	
账龄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元)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997,458.35	38.42	269,923.75	3.00
1—2 年	2,778,152.57	11.86	277,815.26	10.00
2—3 年	8,027,940.16	34.27	2,408,382.05	30.00
3—4 年	1,872,715.83	8.00	936,357.92	50.00
4—5 年	1,745,340.37	7.45	1,396,272.30	80.00
5 年以上				
合计	23,421,607.28	100.00	5,288,751.28	

(2)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342.16 万元、2,446.35 万元和 3,076.44 万元,同比增长 4.45%和 25.76%。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9 次、3.48 次和 1.30 次。2013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当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14.56%,远高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45%的增长率。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 2013 年末有所增加,主要为应收客户的质保金。

(3)公司采用了较严格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以准确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其中 1 年以内计提比例为 3%, 1-2 年计提比例为 10%, 2-3 年计提比例为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计提比例为 100%。同时,公司拟进一步完善信用管理制度和收款计划,采取销售回款跟踪等管理措施,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针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积极催收,以防止坏账损失的发生。

(4)报告期内,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分别 38.42%、63.77%以及 65.68%。2012 年公司 2-3 年应收账款余额为 802.79 万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34.27%,主要为未收回的质保金。公司已对其计提 30%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240.84 万元。公司 3 年及以上长期挂账应收账款主要为未收回的质保金,对方单位未出现破产或注销等情况,公司仍与其保持业务往来。

(5)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湖北航天杜勒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77,999.45	1 年以内	4.15
新乡市新辉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0,000.00	1 年以内	3.77
贵州景峰注射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4,500.00	1 年以内	2.58
本溪恒康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500.00	1 年以内	2.28
焦作市民康药业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1.95
合计		4,532,999.45		14.73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上海华源安徽锦辉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2,024.80	1 年以内	5.12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制药分公司	非关联方	993,261.70	1 年以内	4.06
安徽环球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2,400.00	1 年以内	2.91
江苏九旭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1,300.00	1 年以内	1.89
辽宁九洲龙跃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800.00	1 年以内	1.84
合计		3,869,786.50		15.82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2,617.50	2-3 年	6.12
江苏大同盟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8,200.00	2-3 年	4.18
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6,880.02	1 年以内	4.17
新乡市新辉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000.20	2-3 年	2.62
			1-2 年	
			3-4 年	
			4-5 年	
新乡市新辉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000.20	610,750.20	
八峰药化宜昌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0	2-3 年	2.31
合计		4,541,697.72		19.40

(6)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

东单位款项。

3、预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一年以内	2,513,897.81	78.84	1,888,517.62	70.76	2,613,912.39	57.38
1-2年	513,088.50	16.09	234,229.10	8.78	514,857.02	11.30
2-3年	54,387.50	1.71	419,344.02	15.71	145,191.79	3.19
3年以上	107,125.87	3.36	126,904.66	4.75	1,281,456.36	28.13
合计	3,188,499.68	100.00	2,668,995.40	100.00	4,555,417.56	100.00

(2) 2014年9月30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一年以上的款项金额为67.46万元，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及加工费。

(3)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报告期内各期末，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2014年9月30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张家港市金港加楼金属制品厂	非关联方	395,849.16	1年以内	12.41	加工费
上海飞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118.60	1年以内	10.51	材料款
			1-2年		
		231,091.60			
张家港市金港镇振源机械厂	非关联方	300,600.17	1年以内	9.43	加工费
苏州博昇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1,400.00	1年以内	8.51	材料款
无锡天任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3,635.00	1年以内	7.33	材料款
合计		1,536,602.93		48.19	

截止2013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飞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148.60	1年以内 244,846.00 1-2年 27,302.60	10.20	材料款
苏州博昇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010.00	1年以内	5.06	材料款
无锡市汇天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0,323.61	1年以内	4.88	材料款
世格流体控制(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759.97	1年以内	4.86	材料款
南通中技桩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680.00	1年以内	3.88	工程款
合计		770,922.18		28.88	

截止2012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中瑞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7,500.00	4-5年	9.38	设备款
常州市宇通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000.00	1年以内 288,000.00 1-2年 90,000.00	8.30	材料款
上海飞君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148.60	1年以内	5.97	材料款
无锡市汇天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4,261.01	1年以内	15.68	材料款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佳华金属抛光厂	非关联方	380,403.79	1年以内 10,000.00 1-2年 312,312.00 2-3年 58,091.79	8.35	加工费
合计		2,172,313.40		47.69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如下:

票据种类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银行承兑汇票	524,689.76	6,488,780.08	7,501,942.97

(2)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元)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期后承兑 情况
如皋市医药有限公司	2014/7/30	2015/1/30	177,106.8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济宁恒信工贸有限公司	2014/7/29	2015/1/29	10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广州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2014/7/30	2015/1/30	69,752.33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禹州市文森机械有限公司	2014/8/12	2015/2/12	5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中冶天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4/6/26	2014/12/26	5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合计			446,859.13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元)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期后承兑 情况
上海华源安徽锦辉制药	2013/7/30	2014/1/30	1,00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3/7/15	2014/1/15	1,00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武汉福星生物药业	2013/7/7	2014/1/7	50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已承兑
安徽环球药业有限公司	2013/7/25	2014/1/25	50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新乡新辉药业有限公司	2013/7/26	2014/1/26	43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已承兑
合计			3,430,000.00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前五大单位情况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元)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期后承兑 情况
湖南汇一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2012/9/14	2013/3/13	83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已承兑

出票单位	出票日	到期日	票面金额 (元)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期后承兑 情况
四川国瑞药业有限公司	2012/9/29	2013/3/28	797,95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已承兑
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	2012/11/14	2013/5/13	50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已承兑
蓬莱诺康药业有限公司	2012/8/28	2013/2/24	524,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已承兑
安徽环球药业有限公司	2012/11/7	2013/5/6	390,000.00	具有交易实质	非关联方	背书转让
合计			5,602,469.97			

(4) 期末已背书转让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背书单位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湖南汇一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750,000.00	2014/4/28	2014/10/25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4/9/15	2015/3/15
天津药业新郑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4/12	2014/10/9
山东德利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4/17	2014/10/17
安徽金太阳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7/1	2015/1/1
武汉福星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8/6	2015/2/6
开封康诺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6/17	2014/12/17
天津药业集团新郑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4/5/14	2014/11/14
天津药业集团新郑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2014/5/14	2014/11/14
湖北航天杜勒制药有限公司	131,736.92	2014/5/29	2014/11/29
河南九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21,500.00	2014/9/18	2015/3/18
湖北航天杜勒制药有限公司	106,477.55	2014/5/29	2014/11/28
河北一品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4/12	2014/10/9
张家港立派制造设备	100,000.00	2014/4/27	2014/10/24
上海华源安徽仁济制药	100,000.00	2014/4/24	2014/10/21
上海华源安徽仁济制药	100,000.00	2014/4/24	2014/10/21
四川升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邛崃	100,000.00	2014/5/30	2014/11/30
上海现代哈森(商丘)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7/16	2015/1/16
开封康诺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8/1	2015/2/1
广东艾希德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2014/7/29	2015/1/29
湖北诺得胜制药有限公司	80,682.00	2014/4/4	2014/10/1
湖北航天杜勒制药有限公司	80,496.00	2014/6/17	2014/12/17
湖北诺得胜制药有限公司	80,000.00	2014/4/20	2014/10/17

背书单位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到期日
湖北百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	2014/5/31	2014/11/27
安徽城市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4,250.00	2014/8/6	2015/2/6
贵州景峰注射剂有限公司	73,020.00	2014/7/17	2014/10/17
宿州亿帆药业有限公司	70,000.00	2014/4/6	2014/10/3
江西和盈药业有限公司	66,106.00	2014/7/9	2015/1/9
江西天施康戈阳制药有限公司	64,671.28	2014/5/23	2014/11/23
广东荣信制药有限公司	57,111.57	2014/5/28	2014/11/28
江苏涟水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5/12	2014/11/8
海南制药厂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4/21	2014/10/18
海南制药厂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4/7	2014/10/4
天津药业集团新郑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6/30	2014/12/30
福建太平洋制药有限公司	50,000.00	2014/7/14	2015/1/14
广东南园药业有限公司	41,717.58	2014/6/23	2014/12/20
湖北航天杜勒制药有限公司	40,500.00	2014/6/5	2014/12/5
江西和盈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	2014/5/30	2014/11/29
云南理想药业有限公司	40,000.00	2014/7/30	2015/1/30
天津药业集团新郑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2014/6/19	2014/12/18
四川国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14/5/22	2014/11/20
四川国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2014/5/30	2014/11/30
山东德利诺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	2014/5/13	2014/11/13
中山市中智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8,408.00	2014/7/24	2015/1/24
湖北远大天天明制药有限公司	25,547.00	2014/6/26	2014/12/26
湖北广仁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	2014/4/20	2014/10/17
贵州景峰注射剂有限公司	17,970.00	2014/7/16	2014/10/16
安徽金太阳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15,000.00	2014/6/24	2014/12/24
湖北远大天天明制药有限公司	6,320.00	2014/4/14	2014/10/11
合计	4,881,513.90		

(5) 各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呈下降趋势，主要是 2014 年 1-9 月公司销售收入较 2013 年有所下降且公司背书转让应收票据所致。

(6) 应收票据是企业因赊销产品采用汇票结算方式形成的债券。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高，承兑性强，承兑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报告期内，未发现减值现象。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方法与应收账款一致。

(2) 按种类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	1,610,943.17	100.00	708,724.44	43.99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610,943.17	100.00	708,724.44	43.99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	5,355,310.74	100.00	1,035,136.46	19.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355,310.74	100.00	1,035,136.46	19.33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组合	5,477,972.64	100.00	871,871.35	15.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5,477,972.64	100.00	871,871.35	15.9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26,422.19	32.68	15,792.67	3.00
1-2年	190,157.00	11.80	19,015.70	10.00
2-3年	154,050.00	9.56	46,215.00	30.00
3-4年	147,877.70	9.18	73,938.85	50.00
4-5年	193,370.28	12.00	154,696.22	80.00
5年以上	399,066.00	24.78	399,066.00	100.00
合计	1,610,943.17	100.00	708,724.44	43.99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105,313.85	39.31	63,159.42	3.00
1-2年	2,198,367.91	41.05	219,836.79	10.00
2-3年	195,877.70	3.66	58,763.31	30.00
3-4年	214,370.28	4.00	107,185.14	50.00
4-5年	275,946.00	5.15	220,756.80	80.00
5年以上	365,435.00	6.83	365,435.00	100.00
合计	5,355,310.74	100.00	1,035,136.46	19.33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余额(元)	比例(%)	坏帐准备(元)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787,307.41	69.14	113,619.22	3.00
1-2年	479,355.70	8.75	47,935.57	10.00
2-3年	329,256.53	6.01	98,776.96	30.00
3-4年	313,676.00	5.73	156,838.00	50.00
4-5年	568,377.00	10.37	454,701.60	80.00
5年以上				
合计	5,477,972.64	100.00	871,871.35	15.92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和内容：

截至2014年9月30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性质
湖北兴仁堂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486.00	5 年以上	6.98	投标保 证金
四川省宜宾五粮液集团有 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 年以上	6.21	投标保 证金
辽宁省机械设备成套局	非关联方	55,300.00	4-5 年	3.43	投标保 证金
上海优制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427.70	3-4 年	3.32	投标保 证金
中国人民解放军三〇二医 院	非关联方	50,000.00	1-2 年	3.10	投标保 证金
合计		371,213.70		23.0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	性质
陈远华	关联方	2,544,766.65	1 年以内 633,166.74	47.52	借款
			1-2 年 1,911,599.91		
孟庆广	非关联方	163,000.00	1 年以内	3.04	借款
邓永强	非关联方	140,000.00	1 年以内	2.61	借款
高金全	非关联方	117,000.00	1 年以内	2.18	借款
王建芳	非关联方	113,381.00	2-3 年	2.12	借款
合计		3,078,147.65		57.4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 收款总额 的比例 （%）	性质
陈远华	关联方	2,352,598.15	1 年以内	42.95	借款
天津国际招标有限公 司	非关联方	359,100.00	1 年以内 340,800.00	6.56	投标保 证金
			1-2 年 17,800.00		
周宏亮	非关联方	317,419.25	1 年以内 20,000.00	5.79	工程款
			1-2 年 226,480.00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2-3 年 70,939.25		
王建芳	非关联方	149,491.00	1 年以内	2.73	借款
常州市震华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0.00	4-5 年	2.08	投标保证金
合计		3,292,608.40		60.11	

6、存货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跌价准备	占比（%）	金额（元）	跌价准备	占比（%）	金额（元）	跌价准备	占比（%）
原材料	7,454,537.20		56.73	7,582,420.06		73.00	9,765,867.79		58.49
在产品	3,100,881.37		23.60	1,591,918.66		15.33	2,031,818.52		12.17
产成品	2,585,087.63		19.67	1,212,802.27		11.68	4,899,138.62		29.34
合计	13,140,506.20		100.00	10,387,140.99		100.00	16,696,824.93		100.00

（1）公司外购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公司的主营业务是生产、销售消毒灭菌设备，原材料主要为不锈钢和零配件，产成品即为其生产出的各类型消毒灭菌设备。公司为制造型企业，报告期末存货余额绝对金额虽较大，但占资产总额的比重约为 20%。公司采取的是订单化批量生产模式，库存商品无积压，余额主要为尚未发货的产品结存。报告期内库存商品保持稳定，且无长账龄、残滞冷背商品。2013 年末公司存货较 2012 年末存货减少 630.97 万元，主要是受当年政策变动的影 响，公司销售激增，导致年末库存减少。

（2）存货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14 年 1-9 月（天）	2013 年度（天）	2012 年度（天）
原材料周转天数	78.72	49.91	108.61
在产品周转天数	24.57	10.43	21.60
库存商品周转天数	19.88	17.58	67.79
存货周转天数	123.17	77.92	198.00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98.00 天、77.92 天及 123.17 天。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高了存货管理水平，不断加强产品生产与原材料采购的衔接管理，并与供应商建立了较为密切的协作关系。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相应的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通过市场需求确定生产与采购节奏。2013年公司销售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同时生产规模扩大使得交货更为及时，两方面原因导致原材料与库存商品周转天数的下降。公司产品生产流程为利用相应设备将原材料裁剪加工成相应部件，然后将各部件进行组装装配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工艺较为简单，故公司在产品周转率高，周转天数较少。

(3)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存货可变现净值大于存货账面价值，不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投资性房地产

(1) 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9 月 30 日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811,830.80			1,811,830.80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29,904.07	64,546.47		394,450.54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81,926.73			1,417,380.26

2013 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84,800.00	127,030.80		1,811,830.80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226,746.00	103,158.07		329,904.07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458,054.00			1,481,926.73

2012年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84,800.00			1,684,800.00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46,718.00	80,028.00		226,746.00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538,082.00			1,458,054.00

(2)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厂房。2012年度，公司出租的厂房面积为1,385.44平方米，原值为1,684,800.00元。2013年度，公司新增出租厂房面积200平方米，原值为127,030.80元，应结转至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的金额为103,158.07元。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器设备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5	5.00	19.00
办公、电子设备	3-5	5.00	31.67-19.00

(2) 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2014年1-9月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4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9月30日(元)
一、原价合计	15,254,366.45	183,760.69		15,438,127.14

项目	2014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4年 9月30日(元)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172,105.45			9,172,105.45
运输设备	1,435,323.00			1,435,323.00
机器设备	3,180,452.57			3,180,452.57
电器设备	464,766.09			464,766.09
办公电子设备	1,001,719.34	183,760.69		1,185,480.03
二、累计折旧合计	6,243,144.76	737,196.97		6,980,341.7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595,980.63	326,756.32		2,922,736.95
运输设备	1,288,279.64	75,277.17		1,363,556.81
机器设备	1,420,276.07	212,293.34		1,632,569.41
电器设备	334,696.91	24,215.19		358,912.10
办公电子设备	603,911.51	98,654.95		702,566.46
三、净值合计	9,011,221.69			8,457,785.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76,124.82			6,249,368.50
运输设备	147,043.36			71,766.19
机器设备	1,760,176.50			1,547,883.16
电器设备	130,069.18			105,853.99
办公电子设备	397,807.83			482,913.57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器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9,011,221.69			8,457,785.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576,124.82			6,249,368.50
运输设备	147,043.36			71,766.19
机器设备	1,760,176.50			1,547,883.16
电器设备	130,069.18			105,853.99
办公电子设备	397,807.83			482,913.57

2013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3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3年 12月31日 (元)
----	------------------	---------	---------	------------------------

项目	2013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减少(元)	2013年 12月31日 (元)
一、原价合计	14,847,653.68	533,743.57	127,030.80	15,254,366.4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299,136.25		127,030.80	9,172,105.45
运输设备	1,435,323.00			1,435,323.00
机器设备	2,680,025.23	500,427.34		3,180,452.57
电器设备	460,834.47	3,931.62		464,766.09
办公电子设备	972,334.73	29,384.61		1,001,719.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5,314,342.42	948,915.44	20,113.10	6,243,144.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177,442.91	438,650.82	20,113.10	2,595,980.63
运输设备	1,175,363.83	112,915.81		1,288,279.64
机器设备	1,174,127.24	246,148.83		1,420,276.07
电器设备	301,807.73	32,889.18		334,696.91
办公电子设备	485,600.71	118,310.80		603,911.51
三、净值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器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器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9,533,311.26			9,011,221.6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121,693.34			6,576,124.82
运输设备	259,959.17			147,043.36
机器设备	1,505,897.99			1,760,176.50
电器设备	159,026.74			130,069.18
办公电子设备	486,734.02			397,807.83

2012年度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项目	2012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2年 12月31日 (元)
一、原价合计	14,161,876.77	685,776.91		14,847,653.6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299,136.25			9,299,136.25
运输设备	1,435,323.00			1,435,323.00
机器设备	2,484,469.68	195,555.55		2,680,025.23
电器设备	294,834.47	166,000.00		460,834.47
办公电子设备	648,113.37	324,221.36		972,334.73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14,323.29	1,100,019.13		5,314,342.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35,734.05	441,708.86		2,177,442.91
运输设备	910,024.26	265,339.57		1,175,363.83
机器设备	929,308.69	244,818.55		1,174,127.24
电器设备	276,122.13	25,685.60		301,807.73
办公电子设备	363,134.16	122,466.55		485,600.71
三、净值合计	9,947,553.48			9,533,311.2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63,402.20			7,121,693.34
运输设备	525,298.74			259,959.17
机器设备	1,555,160.99			1,505,897.99
电器设备	18,712.34			159,026.74
办公电子设备	284,979.21			486,734.02
四、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机器设备				
电器设备				
办公电子设备				
五、账面价值合计	9,947,553.48			9,533,311.2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563,402.20			7,121,693.34
运输设备	525,298.74			259,959.17
机器设备	1,555,160.99			1,505,897.99
电器设备	18,712.34			159,026.74
办公电子设备	284,979.21			486,734.02

(3)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办公设备及其他。2012年增加固定资产 68.58 万元，主要是为生产经营需要购入的冷干机、空压机等机

器设备，进行的电器设备改造以及新增验证系统和电脑、空调等办公电子设备，2012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为953.33万元；2013年增加固定资产53.37万元，主要是为生产需要购入的剪板机、折弯机、起重机、叉车等机器设备以及新增的电脑、空调等办公电子设备，2013年末固定资产净值为901.12万元；2014年1-9月增加固定资产18.38万元，为新增的光谱仪、冷柜、空调等办公电子设备，2014年9月30日固定资产净值为845.78万元。

(4)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情况：2013年公司出租厂房200平米，原值为127,030.80元，累计折旧20,113.10元。

(5) 截至2014年9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1) 分类情况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241,850.66		241,850.66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145,828.00		145,828.00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			

(2) 增减变动情况

2014年1-9月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4年9月30日	资金来源
办公楼	145,828.00	96,022.66			241,850.66	自筹

2013年度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资金来源
办公楼		145,828.00			145,828.00	自筹

公司在建工程中无资本化利息。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没有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摊销法，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50
非专利技术	10

(2) 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情况：

2014年1-9月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项目	2014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4年 9月30日 (元)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0,902,839.60			10,902,839.6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02,839.60			10,902,839.6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290,745.52	163,544.94		454,290.46
其中：土地使用权	290,745.52	163,544.94		454,290.4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612,094.08			10,448,549.1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612,094.08			10,448,549.14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612,094.08			10,448,549.14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612,094.08			10,448,549.14

2013年度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项目	2013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3年 12月31日 (元)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0,902,839.60			10,902,839.6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02,839.60			10,902,839.60

项目	2013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3年 12月31日 (元)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72,685.60	218,059.92		290,745.52
其中：土地使用权	72,685.60	218,059.92		290,745.5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830,154.00			10,612,094.08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830,154.00			10,612,094.08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 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830,154.00			10,612,094.08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830,154.00			10,612,094.08

2012年度无形资产原值及累计摊销情况：

项目	2012年 1月1日(元)	本期增加 (元)	本期减少 (元)	2012年 12月31日 (元)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10,902,839.60			10,902,839.6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02,839.60			10,902,839.6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72,685.60		72,685.60
其中：土地使用权		72,685.60		72,685.6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 金额合计				
其中：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902,839.60			10,830,154.00
其中：土地使用权	10,902,839.60			10,830,154.00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坐落于张家港市金港镇封庄村，地号0690160007002，图号533.25-481.75，地类为工业用地，面积为31,078.00平方米（根据张国用（2014）第069001号土地证书）。

（3）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56,656.82	833,498.53	4,944,360.46	741,654.07	6,160,622.63	924,093.39

12、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4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4年9月30日（元）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944,360.46	612,296.36			5,556,656.82
合计	4,944,360.46	612,296.36			5,556,656.82
项目	2013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6,160,622.63		1,216,262.17		4,944,360.46
合计	6,160,622.63		1,216,262.17		4,944,360.46
项目	2012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额（元）	本期减少额（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157,901.09	1,002,721.54			6,160,622.63
合计	5,157,901.09	1,002,721.54			6,160,622.63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 616.06 万元、494.44 万元和 555.67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资产减值准备分别为 528.88 万元、390.92 万元和 484.79 万元，其他应收款资产减值准备为 87.19 万元、103.51 万元和 70.87 万元。公司已按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的规定，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符合目前公司资产的状况。

（五）报告期公司主要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抵押借款			550,000.00

借款类别	2014年9月30日(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合计			550,000.00

(1) 2012年3月14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中银张家港中小借字2011年第303-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55.00万元, 用于购买原材料, 贷款期限为一年, 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施行的1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9%, 由陈远华夫妇、周红娟、陈纳伟、方飞提供最高额抵押。

截止2012年12月31日, 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55.00万元。

(2) 2013年1月8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中银张家港中小借字2013年第026-1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同约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225.00万元, 用于购买不锈钢灭菌柜配件, 贷款期限为一年, 年利率为7.5%, 由陈远华夫妇、周红娟、陈纳伟、方飞提供最高额抵押。2013年4月30日, 公司已还清该笔贷款。

截止2013年12月31日, 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0元。

(3) 2014年1-9月, 公司未发生银行贷款。

2、应付账款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276,241.40	83.14	24,803,639.68	93.59	11,312,340.64	84.41
1-2年	1,952,353.83	14.40	689,215.64	2.60	568,453.48	4.24
2-3年	279,854.10	2.06	148,652.15	0.56	405,892.16	3.03
3-4年	46,717.10	0.34	133,137.19	0.50	707,488.73	5.28
4-5年	7,455.50	0.05	559,388.93	2.11	407,838.07	3.04
5年以上			167,275.38	0.63		
合计	13,562,621.93	100.00	26,501,308.97	100.00	13,402,013.08	100.00

(1)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的供应商材料采购款以及加工费。应付账

款期末月中一年以上的款项金额为 2,286,380.53 元，主要为尚未与供应商结算的材料款。2012 年末、2013 年末及 2014 年 9 月 30 日的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1,340.20 万元、2,650.13 万元和 1,356.26 万元。201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2 年末增加 1,309.93 万元，主要是因为 2013 年公司销售收入较 2012 年增加 114.56%，销量增加带动原材料采购增加，应付原材料款项增加。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3)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润德橡塑制品厂	非关联方	1,196,074.00	1 年以内	8.82
张家港市天源机电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2,069.24	1 年以内 184,919.56	8.05
			1-2 年 907,149.68	
江阴市远航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3,198.78	1 年以内	6.88
上海基越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170.00	1 年以内	4.29
张家港保税区万嘉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535.00	1 年以内	3.61
合计		4,293,047.02		31.65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天源机电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07,149.68	1 年以内	6.44
FRESENIUS KABI BIDIPHAR JSC	非关联方	1,158,810.00	1 年以内	4.37
江阴景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542.30	1 年以内	2.56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锦华机械厂	关联方	557,346.00	3-4 年 30,681.69	2.10
			4-5 年 514,388.93	
			5 年以上 12,275.38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德宏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401.00	1年以内	1.93
合计		4,764,943.46		17.98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锦华机械厂	关联方	557,346.00	2-3 年	4.16
			30,681.69	
			3-4 年	
			514,388.93	
			4-5 年	
			12,275.38	
张家港市金港加楼金属制品厂	非关联方	460,540.00	1年以内	3.44
张家港市润德橡塑制品厂	非关联方	396,750.95	1年以内	2.96
张家港市天源机电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7,819.30	1年以内	6.33
上海基越工业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6,700.00	1年以内	3.11
合计		2,679,156.25		19.99

3、预收账款

账龄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余额（元）	比例（%）
1 年以内	6,578,907.78	69.76	3,225,300.00	72.74	17,351,177.53	56.03
1-2 年	1,916,500.00	20.32	1,010,100.00	22.78	4,418,850.92	14.27
2-3 年	737,300.00	7.82	85,200.00	1.92	9,196,038.58	29.70
3-4 年	85,200.00	0.90	113,300.00	2.56		
4-5 年	113,300.00	1.20				
5 年以上						
合计	9,431,207.78	100.00	4,433,900.00	100.00	30,966,067.03	100.00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2) 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的情况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华威特（江苏）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5,000.00	1 年以内	5.67
佛山市南海南康保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400.00	1 年以内	5.11
益人生化技术开发南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0	1 年以内	4.14
上海华源药业（宁夏）沙赛制药有	非关联方	321,000.00	1 年以内	3.40
通化中盛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500.00	2-3 年	3.29
合计		2,038,900.00		21.6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辽宁九洲龙跃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9,200.00	1-2 年	7.42
黑龙江格林赫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2,500.00	1 年以内	4.57
广东逢春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 年	4.51
山东大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4.51
江苏朗欧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	1 年以内	4.06
合计		1,111,700.00		25.0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年限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上海第一生化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0,000.00	1 年以内	3.20
甘肃大得利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4,000.00	1-2 年	3.15
蓬莱诺康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1,000.00	1 年以内	2.72
上海华源安徽锦辉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4,175.20	1 年以内	2.40
吉林一正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5,500.00	1-2 年	2.31
合计		4,264,675.20		13.77

4、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2014年1月至9月，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支付(元)	2014年9月30日(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07,490.46	3,480,087.15	3,918,857.61	968,720.00
职工福利费		440,971.18	373,783.32	67,187.86
社会保险费	46,290.75	457,931.33	457,766.13	46,455.9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133.21		33,133.21	
合计	1,486,914.42	4,378,989.66	4,783,540.27	1,082,363.81

2013年1月至12月，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支付(元)	2013年12月31日(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43,899.25	7,344,747.98	6,681,156.77	1,407,490.46
职工福利费		741,577.52	741,577.52	
社会保险费		511,224.15	464,933.40	46,290.7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491.21	7,358.00	33,133.21
合计	743,899.25	8,638,040.86	7,895,025.69	1,486,914.42

2012年1月至12月，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2年1月1日(元)	本期增加(元)	本期支付(元)	2012年12月31日(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6,250.00	5,547,693.05	5,130,043.80	743,899.25
职工福利费	26,225.96	649,434.05	675,660.01	
社会保险费		386,651.93	386,651.9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352,475.96	6,583,779.03	6,192,355.74	743,899.25

公司职工薪酬当月计提，隔月发放。年末计提当年度年终奖，于下一年度春节法定节假日前后发放。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公司员工的工资、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2012年计提职工薪酬658.38万元，2013年计提职工薪酬863.80万元，较上年增长31.20%，主要是因为2013年公司销量增长，生产工

人计件工资大幅提高。2014年9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108.24万元，预计于2014年第四季度发放完毕。

5、应交税费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78,990.79	7,083,162.37	3,103,808.00
营业税	4,500.00	600.00	
企业所得税	-341,955.54	499,711.65	-82,724.87
城建税	59,210.14	26,113.03	4,520.16
教育费附加	59,210.14	26,113.03	4,520.16
个人所得税	-1,417.78	11,469.09	1,871.57
土地使用税	31,078.00	54,626.20	
房产税	38,463.21	64,198.89	
其他		11,818.03	
合计	1,028,078.96	7,777,812.29	3,031,995.02

6、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账龄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6,326,515.74	99.22	354,354.85	89.86	103,322.00	26.81
1-2年	30,000.00	0.47	20,000.00	5.07	125,000.00	32.44
2-3年			20,000.00	5.07	67,018.84	17.39
3-4年	20,000.00	0.31			20,000.00	5.19
4-5年					70,000.00	18.17
合计	6,376,515.74	100.00	394,354.85	100.00	385,340.84	100.00

(2)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情况：

债权人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性质及内容	金额(元)	性质及内容	金额(元)	性质及内容
陈远华	6,326,515.74	借款				
合计	6,326,515.74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中陈远华款项 6,326,515.74 元由多笔借款构成，报告期内未计息，公司已于 2014 年 9 月 30 日与实际控制人陈远华签订借款协议，借款金额为 6,326,515.74 元，按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结算利息，期限为 1 年。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的性质和内容

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元)	性质及内容
陈远华	关联方	6,326,515.74	借款
无锡市凌云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保证金
无锡市辰隆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保证金
合计		6,376,515.7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	性质及内容
陈品元	关联方	43,577.50	借款
江苏恒丰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保证金
无锡市凌云货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保证金
无锡市辰隆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13,577.50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如下：

债权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元)	性质及内容
陈林娟	关联方	202,821.42	借款
广东广机国际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保证金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保证金
张家港市欧思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保证金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	保证金
合计		332,821.42	

(六) 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元)
股本 (实收资本)	10,45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21,596,033.43		
专项储备	1,781,289.94	1,078,824.84	590,302.46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元)	2013年12月31日 (元)	2012年12月31日 (元)
盈余公积	41,570.24	2,073,117.32	1,557,344.64
未分配利润	374,132.21	18,658,055.82	14,016,101.72
股东权益合计	34,243,025.82	31,809,997.98	26,163,748.82

1、各报告期末，实收资本余额如下：

投资者 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元)	比例(%)	投资金额 (元)	比例 (%)	投资金额 (元)	比例 (%)
陈远华	9,614,000.00	92.00	9,600,000.00	96.00	9,600,000.00	96.00
方凯华	418,000.00	4.00	400,000.00	4.00	400,000.00	4.00
卞正法	156,750.00	1.50				
蒋忠伟	104,500.00	1.00				
韩惠忠	104,500.00	1.00				
刘新东	52,250.00	0.50				
合计	10,45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资本为 1,045.00 万元。2014 年 3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公司章程，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5 万元，由陈远华、方凯华、卞正法、蒋忠伟、韩惠忠、刘新东共同投入，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045 万元，股权结构为：陈远华出资 961.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92.00%；方凯华出资 4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4.00%；卞正法出资 15.6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50%；蒋忠伟出资 10.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韩惠忠出资 10.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1.00%；刘新东出资 5.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0.50%；上述增资已经苏州中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信验字（2014）第 07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资本公积

(1) 明细项目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21,596,033.43		

(2)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变动情况

2014 年 1-9 月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注)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股本溢价		21,596,033.43		21,596,033.43

注：2014年3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由陈远华、方凯华、卞正法、蒋忠伟、韩惠忠、刘新东共同增资450,000.00元，各股东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900,000.00元；其中450,000.00元计入实收资本，余额450,000.00元作为股本溢价列入资本公积。

2014年8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6月30日的净资产（扣除专项储备）为人民币32,046,033.43元（实收资本1,045,000.00元、资本公积450,000.00元，盈余公积2,114,603.35元、未分配利润19,031,430.08元），公司已将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所享有的净资产按1:0.3261比例折合股本共计人民币1,045,000.00元，余额人民币21,596,033.43元作为股本溢价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3、专项储备

(1) 明细项目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经费	1,781,289.94	1,078,824.84	590,302.46

(2) 报告期内专项储备增减变动情况

2014年1-9月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9月30日
安全生产经费	1,078,824.84	702,465.10		1,781,289.94

2013年度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经费	590,302.46	488,522.38		1,078,824.84

2012年度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安全生产经费		590,302.46		590,302.46

(3) 按照财政部2009年6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规定，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

4、盈余公积

(1) 明细项目

项目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41,570.24	2,073,117.32	1,557,344.64

(2)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减变动情况

2014年1-9月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注)	2014年9月30日
法定盈余公积	2,073,117.32	83,056.27	2,114,603.35	41,570.24

注：本期本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将公司截止2014年6月30日的盈余公积2,114,603.35元均转为全体股东对股份公司的出资投入，从而相应减少盈余公积2,114,603.35元。

2013年度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557,344.64	515,772.68		2,073,117.32

2012年度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90,235.55	67,109.09		1,557,344.64

5、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658,055.82	14,016,101.72	13,412,119.95
加：本期净利润	830,562.74	5,157,726.78	671,090.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3,056.27	515,772.68	67,109.09
应付股东利润			
其他	19,031,430.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4,132.21	18,658,055.82	14,016,101.72

五、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

1、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是陈远华，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92.00%。

2、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方凯华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姐夫	自然人
卞正法	公司股东及高管	自然人
蒋忠伟	公司股东及高管	自然人
韩惠忠	公司股东	自然人
刘新东	公司股东	自然人
李跃良	公司职工监事	自然人
邹敏	公司职工监事	自然人
余敏芳	公司财务负责人	自然人
陈林娟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姐姐	自然人
陈品元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父亲	自然人
曹雷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表弟	自然人
陈锦华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堂弟	自然人
陈益鸣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堂弟	自然人
周红娟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妻子	自然人
陈纳伟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儿子	自然人
方飞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侄子、公司股东方凯华的儿子	自然人
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姐姐陈林娟控制企业	07109537-7
张家港凌锐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表弟曹雷对外投资的企业，曹雷持股 70%	07638864-6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锦华机械厂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堂弟陈锦华对外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个体户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品发机械厂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堂弟陈益鸣对外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个体户

(二) 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锦华机械厂	加工费			299,145.30	15.04	444,444.44	25.67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滕品发机械厂	加工费	139,417.48	10.62	141,708.74	7.12		
张家港凌锐精密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费	18,788.15	1.43				
合计		158,205.63	12.05	440,854.04	22.16	444,444.44	25.67

2、关联方租赁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金港镇封庄村新厂房西车间场地，建筑面积共计200平方米	2013-7-1	2016-6-30	30,000.00	市场价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关联租赁收入(元)	租赁收入总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关联租赁收入(元)	租赁收入总额(元)	占同期同类交易比例(%)
18,000	198,000	9.09	12,000	355,310	3.38

神农灭菌与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神农灭菌将其厂房（面积为200平方米）有偿提供给泰博机械使用，租金为24,000元/年，租赁期限从2013年7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止。

3、关联方应收应付情况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陈远华			2,544,766.65	210,154.99	2,352,598.15	70,577.94

关联方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卞正法			50,000.00	14,100.00	52,030.00	11,615.00
刘新东	8,000.00	240.00			10,000.00	300.00
方凯华					104,315.00	55,152.00
陈品元					79,568.50	2,387.06
陈林娟			50,000.00	1,500.00		
蒋忠伟	19,000.00	570.00				
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	1,740.00	12,000.00	360.00		
合计	57,000.00	2,550.00	2,656,766.65	226,114.99	2,598,511.65	140,032.00

截止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股东备用金为27,000.00元，账龄均在一年以内。应收张家港市泰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款项为30,000.00元，为应收厂房租赁收益。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笔租金已结清。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会计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4年9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张家港市金港镇后塍锦华机械厂		557,346.00	557,346.00
其他应付款	陈远华	6,326,515.74		
其他应付款	陈品元		43,577.50	
其他应付款	陈林娟			202,821.42
合计		6,326,515.74	600,923.50	760,167.42

4、关联方担保

债权人	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间	关联方
中国银行张家港分行	中银张家港中小贷2011年第3-03号	55.00	抵押、保证	2012/03/14-2015/03/14	陈远华夫妇、周红娟、陈纳伟、方
中国银行张家港分行	中银张家港中小贷2013年第026号	225.00	抵押、保证	2013/01/08-2014/01/04	陈远华夫妇、周红娟、陈纳伟、方

5、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向公司提供加工服务的有关联方和非关联方，且主要由非关联方提供。经比对公司与关联方和非关联方签订的加工单，关联交易均按市场定价，两者的价格基本一致，公司此类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提供厂房租赁，通过公开信息查询，采集到相同区域的五个厂房租赁价格样本。租赁价格从 0.3 元/平方/天至 1 元/平方/天不等。公司于 2013 年 7 月与关联方泰博公司签订为期三年的租赁合同，年租金 24000 元，相当于 0.33 元/平方/天，出租价格虽然稍低，但仍处在合理的价格范围内。关联租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为备用金及租金收益，余额仅为 5.70 万元（其中应收租金收益已于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前结清），占同类交易比重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系获取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或为满足日常生产需求所发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保证担保，系为满足公司获取银行借款信用支持的需求所发生，公司并未支付关联方担保费用，关联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独立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后，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决策管理办法》，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主要摘录规定如下：

第九条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

（一）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或

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5%以上的，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任何与该关联交易有利益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放弃对该议案的投票权。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公司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

(二) 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10万元（不含10万元）至50万元（含50万元）之间或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以上5%以下时，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并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

(三)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10万元以下（含10万元）或在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1%以下，必须向董事会秘书报告，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

(四) 对关联交易总额高于50万元或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以上的，应当提交董事会讨论并对该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

第十条 董事会在审查有关关联交易的合理性时，应当考虑以下因素：

(一)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向关联方采购或销售商品的，则必须调查该交易对公司是否有利。当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销售产品可降低公司生产、采购或销售成本的，董事会应确认该项关联交易存在具有合理性；

(二) 如该项关联交易属于提供或接受劳务、代理、租赁、抵押和担保、管理、研究和开发、许可等项目，则公司必须取得或要求关联方提供确定交易价格的合法、有效的依据，作为签定该项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

第十一条 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不得参与表决：

(一) 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

(二) 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对关联企业有控股权的，该等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 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

第十二条 根据本章规定批准实施的关联交易, 公司关联人在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时, 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 (一) 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 (二) 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 或有事项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14 年 9 月 30 日,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三)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七、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8月3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4年6月30日,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编号为天衡审字【2014】01247号)审计的净资产3,363.76元, 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报告编号为天兴评报字[2014]0799号)评估的公允价值为4,807.83万元, 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1,444.07万元, 增值率42.93%。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流动资产	4,812.42	4,974.58	162.16	3.37
非流动资产	2,175.56	3,457.48	1,281.91	58.92
其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账面价值(万元)	评估价值(万元)	增减值(万元)	增值率(%)
投资性房地产	143.89	298.44	154.55	107.41
固定资产	870.05	1,982.87	1,112.82	127.90
在建工程	24.19	24.19	0.00	0.00
无形资产	1,050.31	1,075.52	25.21	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13	76.46	-10.66	-12.24
资产合计	6,987.98	8,432.05	1,444.07	20.67
流动负债	3,624.23	3,624.23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624.23	3,624.23	0.00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3,363.76	4,807.83	1,444.07	42.93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1、弥补上一年的亏损；2、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二) 最近两年及一期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没有变动。

九、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子公司。

十、公司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净利润(万元)	83.06	515.77	67.11
主营业务毛利率(%)	23.35	21.67	19.58
净利率(%)	2.52	6.52	1.93
净资产收益率(%)	2.53	17.94	2.66
每股收益(元/股)	0.08	0.52	0.07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9.58%、21.67%和23.35%，整体呈上升趋势。2013年公司毛利率较2012年增加2.09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1)2013年公司销量增加，生产规模扩大，单位产值摊销的固定成本及部分原材料价格降低从而导致产品毛利率上升；(2)随着制药工艺的要求越来越严格，对灭菌设备的管路配置提出了更高要求，高端配置的灭菌设备越来越普及，国内产品销售结构因此不断升级，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增加，例如纯蒸汽系列产品毛利率达到21.91%，其他系列产品如脉动真空系列、水浴式系列产品因更新换代附加值提高，毛利率较2012年有所上升2-3个百分点；(3)公司国外销售收入为384.06万元，毛利率水平达到70.55%，带动了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的增加。2014年1-9月，公司国外销售毛利率达到75.33%，其中销售给泰国客户的产品毛利率达到88%（CG0.3纯蒸汽灭菌柜），销售给越南客户的产品（SG-10水浴式灭菌柜）毛利率达到80%，受国外销售高毛利率水平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较2013年小幅增加。

2013年公司净利率较2012年增加4.59%，主要由于：(1)2013年，受行业宏观政策刺激以及公司销售政策调整的影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36.20万元，较2012年度增长114.56%，实现营业利润593.34万元，较2012年增长572.21%；(2)2013年公司期间费用为1,574.02万元，较2012年增加90.94%，增幅低于营业收入114.56%的增长率。以上两个因素使得2013年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总额较2012年增加668.56%，净利率相应增加。

2014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较2013年有所增长，但宏观行业政策

刺激消失，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时公司规模扩张与业务发展，各项固定费用开支较大，期间费用总额达到 761.73 万元。实现净利润 83.06 万元，净利率较 2013 年有所下降。

同样受销售收入与净利润的影响，公司 2013 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有明显增长。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66%、17.94%、2.53%；每股收益分别为 0.07 元/股、0.52 元/股、0.08 元/股。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47.90	56.07	65.23
流动比率（倍）	1.41	1.24	1.07
速动比率（倍）	0.89	0.92	0.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5.23%、56.07% 及 47.90%，主要的负债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较低，公司财务成本较低，风险较小，偿债能力强，经营较为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维持在较低的水平，主要是公司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率较高，公司主要的短期融资渠道来源于对股东个人的借款。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4 年 1-9 月（天）	2013 年度（天）	2012 年度（天）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206.97	103.40	258.99
存货周转天数	123.17	77.92	198.00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9 次、3.48 次和 1.30 次。2013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是因为当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 114.56%，远高于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45% 的增长率。

各报告期末，公司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198.00 天、77.92 天及 123.17 天。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高了存货管理水平，不断加强产品生产与原材料采购的衔接管理，并与供应商建立了较为密切的协作关系。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相应的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通过市场需求确定生产与采购节奏。2013 年公司销售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同时生产规模扩大使得交货更为及时，两方面原因

导致原材料与库存商品周转天数的下降。公司产品生产流程为利用相应设备将原材料裁剪加工成相应部件，然后将各部件进行组装装配为符合客户需要的产品，工艺较为简单，故公司在产品周转率高，周转天数较少。

（四）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两年一期现金流量的基本情况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4,154.00	5,819,145.14	8,278,11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63.17	-236,564.41	-11,172,67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0,000.00	-603,378.83	518,765.0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8,027.47	8,649.95	-14,442.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39,744.64	4,987,851.85	-2,390,240.8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2,415.85	5,992,160.49	1,004,308.64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251,113.03	47,381,611.08	44,078,711.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40,949.57	3,462,667.28	15,541,118.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320,058.48	23,537,885.90	30,577,767.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4,533.74	7,398,350.17	5,798,372.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02,985.24	3,189,322.76	355,881.4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08,639.14	10,899,574.39	14,609,694.7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084,154.00	5,819,145.14	8,278,113.67

2013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2年度减少245.90万元，主要是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的影响。2014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08.42万元，主要是受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的影响。2014年1-9月，行业宏观政策变动的刺激减弱，实现的营业收入为3602.26万元，而2013年为8336.20万元。

将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匹配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元)	2013年度(元)	2012年度(元)
净利润	830,562.74	5,157,726.78	671,090.86
减值准备、折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以及 处置固定资产等非付现 项目的影响金额	1,577,584.74	33,758.16	2,255,454.28
财务费用的影响	108,027.47	44,728.88	45,677.6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1,844.46	182,439.32	-150,408.23
存货的减少	-2,753,365.21	6,309,683.94	-1,984,659.2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2,884,031.11	1,980,317.53	8,671,002.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639,150.39	-7,889,509.47	-1,230,04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084,154.00	5,819,145.14	8,278,113.67

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不匹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减值准备、折旧摊销、融资发生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等非经营性活动事项，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的影响，其中经营性应收项目主要是应收账款的变动以及应收票据等事项的影响，经营性应付项目主要是应付账款、应交税费及其他应付款等事项的影响。

(2)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量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收入	44,648.29	12,047.54	6,881.56
政府补助	12,500.00	393,900.00	84,600.00
保证金及押金	466,510.00	1,090,210.00	1,080,020.00
往来款	12,411,249.84	1,939,000.39	14,365,464.65
其他	6,041.44	27,509.35	4,151.79

2013年度与2012年度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较为稳定。报告期内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3)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流量变动的内容以及发生额分别列示如下：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	-----------	--------	--------

项目	2014年1-9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保证金及押金	169,474.28	692,610.00	1,382,295.00
支付的各项费用	4,316,139.89	8,307,398.81	3,363,980.96
手续费及汇兑损益	14,934.51	19,755.32	15,031.70
营业外支出	26,333.36	161,963.78	207,700.40
往来款	2,981,757.10	1,717,846.48	9,640,686.64

2013年度与2012年度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量较为稳定。报告期内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2014年1-9月受到销售下滑的影响，公司相关经营性费用支出较小。但报告期内上述列示内容以及发生额均与公司实际业务的发生相符，与相关会计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相符。

十一、风险因素

（一）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经江苏省科技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2000500，发证时间：2012年8月6日，有效期三年，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无法获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

第一，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市场份额和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生产经营的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第二，公司将严格按照《高新技术企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各类优惠政策。

（二）应收账款回收的风险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9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342.16

万元、2,446.35万元以及3,076.44万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39、3.48和1.30。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呆坏账风险,影响公司现金流及利润情况。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

第一,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与客户保持沟通,加快货款回笼速度;第二,此外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将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责任落实到人,由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牵头负责应收账款的管理,并督促销售人员催收款项,销售人员负责客户的具体催款工作,并将回款情况纳入员工的绩效考核中。

(三) 营运资金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827.81万元、581.91万元和-608.42万元。如果公司未来不能提高经营活动产生现金的能力,公司可能由于营运资金不足,而无法保证正常的采购付款及日常运营付款,并对业务规模扩大造成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

第一,公司将加强销售力度、严格成本管理,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第二,公司将积极开拓市场,推动公司的快速发展,提升公司的价值创造能力。

(四) 关联方资金往来较大的风险

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对营运资金的需求量较大,而公司下游客户回款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导致公司流动资金受限。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公司通过向关联方借款的形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2年末、2013年末以及2014年9月30日,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分别为76.02万元、60.09万元和632.65万元。公司在运营资金方面对股东借款存在较大的依赖。与关联方之间较大金额的资金往来会对公司的经营状况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采取的措施为:

第一,优化客户结构,加快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待资金充裕时及时偿还关联方款项;第二,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日后将严格规范公司与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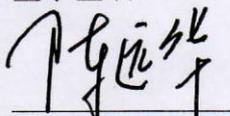
联方之间发生的非交易性往来,保证公司在独立运营的基础上实现业务的持续发展。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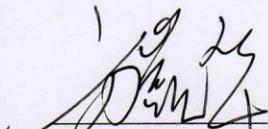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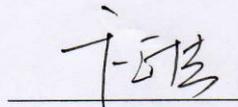
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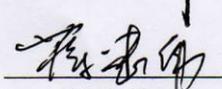
陈远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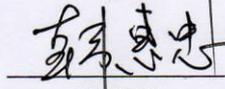
方凯华



卞正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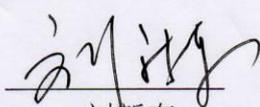


蒋忠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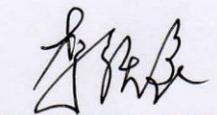


韩惠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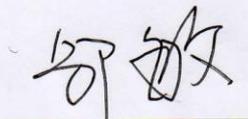
监事签名：



刘新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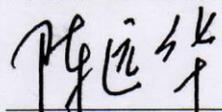


李跃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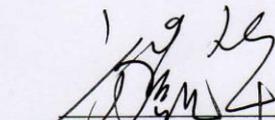


邹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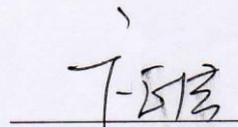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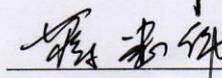
陈远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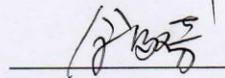
方凯华



卞正法



蒋忠伟



余敏芳

江苏神农灭菌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0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 范力

范力

项目负责人签名： 陆圣江

陆圣江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

许焰

许焰

赵昕怡

赵昕怡

陈玲

陈玲

吴锴

吴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3月 30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名：

王成 符东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赵平

北京金诚同达（上海）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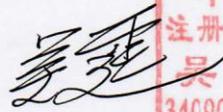
2015年3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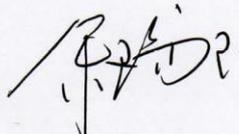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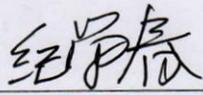


2015年3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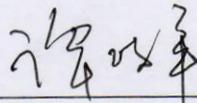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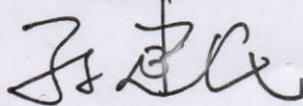


纪学春



谭正祥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孙建民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3月30日



第六节备查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